

标段编号：2412-440343-04-01-601932001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银叶湾幼儿园提升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29日

目录

(1)企业基本情况.....	2
1) 投标人营业执照	4
2) 投标人资质证书	5
3)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	8
(2)企业业绩情况.....	9
1)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10
1.四库查询截图	10
2.施工许可证	11
3.中标通知书	12
4.施工合同	13
5.竣工验收报告	20
2)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27
1.四库及交易公告截图	27
2.中标通知书	29
3.施工合同	30
4.竣工验收报告	35
3) 新潮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42
1.交易公告截图	42
2.中标通知书	43
3.施工合同	44
4.竣工验收报告	52
(3)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56
1) 项目经理-吴用	58
2) 技术负责人-徐晋琳	64
3) 质量负责人-倪燕钰	69
4) 安全负责人-周惠婷	74
5) 装饰工程师-毛琪琤	79
6) 给排水工程师-庄明宇	82
7) 结构工程师-黄美玲	85
8) 电气工程师-曹锐铃	88
9) 机电工程师-张春	91
10) 注册安全工程师-崔骏波	94
11) 造价工程师-孔晓明	98
12) 施工员-陈兆年	102
13) 安全员-黄康军	106
14) 质量员-叶小涓	110
15) 材料员-肖洋	113
16) 资料员-陈楚鑫	116
17) 劳资专管员-曾瑞敏	119
18) 预算员-陈贝婷	122
(4)履约评价情况.....	125
1)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126
1.中标通知书	126

2.施工合同	127
3.竣工验收报告	133
4.履约评价	139
2)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	142
1.中标通知书	142
2.施工合同	143
3.履约评价	153
3) 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154
1.中标通知书	154
2. 施工合同	155
3.履约评价	165
(5)其他.....	166
1) 企业近 3 年纳税情况	166
2) 租赁合同	170
3) 企业综合实力证明	190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证明文件：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2	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三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倒推)在建或已完成的自认为最具代表性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3 项, 超过 3 项只取前 3 项统计); 证明材料: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必须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合同盖章页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或完工证明(若有)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注: 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竣工业绩以竣工验收时间或完工时间为准。按第三章附件:表 2 填写。
3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提供投标人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表,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造价工程师、施工员、预算员、质量员、安全员、劳资专管员等负责管理工作的其他人员。 注: (1) 提供拟派团队人员注册证书、职称证书或相关有效期内的岗位证书原件扫描件, 原件备查; (2) 提供班子人员前 3 个月连续缴纳社保证明扫描件(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倒推)。按第三章附件:表 3 填写。
4	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近三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之日倒推)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 超过 3 项只取前 3 项统计); 证明材料: 提供履约评价扫描件、对应施工合同扫描件。 注: 按第三章附件:表 4 填写。
5	其他	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材料, 例如: 企业信誉等体现自身特点的其他情况。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企业基本情况

表一、企业情况汇总表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潮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万元）	11000 万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现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及完工日期	备注	
1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15418.2510	2021.10.29 2023.11.13	竣工	
2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1146.023914	2021.8.26 2024.9.28	竣工	
3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676.564824	2023.04.12 2024.05.15	竣工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签署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优秀	2024.05.30		
2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2024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	优秀	2025.03.01		
3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良好	2023.12.30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本项目职务	姓名	年龄	国家注册执业证书名称及编号	职称证书名称及编号	社保证明时间
1	项目经理	吴用	48 岁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粤2442016201706330	高级工程师、粤高职证字第170300100388号	2023.12-2025.03
2	技术负责人	徐晋琳	44 岁	/	高级工程师、1504150	2024.01-2025.03

3	质量负责人	倪燕钰	28 岁	/	助理工程师、2303006141076	2024. 08-2025. 03
4	安全负责人	周惠婷	32 岁	/	/	2021. 02-2025. 03
5	装饰工程师	毛琪琤	47 岁	/	工程师、1403169	2022. 06-2025. 03
6	给排水工程师	庄明宇	48 岁	/	工程师、2016003005916	2023. 02-2025. 03
7	结构工程师	黄美玲	38 岁	/	工程师、21710209	2023. 07-2025. 03
8	电气工程师	曹锐铃	38 岁	/	工程师、2017003007862	2022. 01-2025. 03
9	机电工程师	张春	39 岁	/	工程师、00034829	2021. 10-2025. 03
10	注册安全工程师	崔骏波	36 岁	/	工程师、20140331403320141146014003328	2022. 08-2025. 03
11	造价工程师	孔晓明	41 岁	一级造价师证、建[造]11224400012609	高级工程师、G2020031214JZ	2023. 11-2025. 03
12	施工员	陈兆年	28 岁	/	/	2021. 03-2025. 03
13	安全员	黄康军	26 岁	/	/	2022. 08-2025. 03
14	质量员	叶小涓	28 岁	/	/	2023. 04-2025. 03
15	材料员	肖洋	34 岁	/	/	2024. 10-2025. 03
16	资料员	陈楚銮	29 岁	/	/	2022. 12-2025. 03
17	劳资专管员	曾瑞敏	25 岁	/	/	2021. 08-2025. 03
18	预算员	陈贝婷	26 岁	/	/	2023. 10. -2025. 03

注：此表如实填写并分别提交于资信文件及业绩文件中。

1) 投标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2009年12月29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泽川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6 月 1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投标人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126844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 年 6 月 1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016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25663

企业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9853

企业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7日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3) 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3107	
二维码	
企业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泽川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5月10日 至 2027年05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 企业业绩情况

表 2 企业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及完工日期	备注
1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15418.2510	2021.10.29 2023.11.13	竣工
2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1146.023914	2021.8.26 2024.9.28	竣工
3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676.564824	2023.04.12 2024.05.15	竣工

注:

1. 请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1) 怡富万. 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1. 四库查询截图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1132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项目编号	44132220622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1322206210002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22MA566AUH1W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81712	总投资 (万元)	85000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104-441322-04-01-441257



小港口村居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

项目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南番小港口村陈屋组村边地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132220220620030	15418	464700	2022-06-20	441322206220002-SX-001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222206220002-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13222022062003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1322220622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457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吴俊佳	所属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胡阳	所属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15418	面积(平方米)	464700

关闭

C

44132220220620030

1

15418

464700

2022-06-20

4413222206220002-SX-001

查看

2.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1322202206200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机关

2022 年 06 月 20 日

发证日期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建设地址	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陈屋组村边地		
建设规模	97837.68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5418 万元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世海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永清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俊佳	总监理工程师	胡阳
合同工期	2021-10-30 2023-01-30		
备注	质量监督号：HZZJ-BL2022090 号，安全监督号：220620090 号。 1#厂房（八层）32699.58 m²，6#厂房（八层）32438.52 m²，7#厂房（八层）32699.58 m²。根据博自然资字〔2022〕人防 0015 号文，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项目应建防空地下室建筑面积 2842.80 m²。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贵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7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公开开标和招标人评定，已确定贵公司为本项工程的中标单位，中标标价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壹亿伍仟肆佰壹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元整

中标工期自 2021 年 10 月 30 日开工，2023 年 1 月 31 日竣工，
工期 457 日历日，工程质量达到建筑工程相关规范标准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正式开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所签署的日期为准。

本招标工程项目经理 赵子盛。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施工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

招标人(全称)盖章：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29日

4.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EFF-2021-1029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

1#、6#、7#厂房

工程地点: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发包人(甲方):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招标预算）文件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怡富万·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1.2 工程地点：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通威厂对面）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位于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整体工业园区分三期建设，第一期工程建设1#、6#、7#厂房，占地面积约为36461.14平方米，其建筑面积约97518.54平方米。（最终建筑面积以政府核查报告为准）。

（1）1#厂房和6#厂房建筑高为8层，每栋建筑面积为32431.6平方米，建筑高度为44.65米。

（2）7#厂房建筑高为8层，建筑面积32655.34平方米，建筑高度为44.65米。

主要结构型式为框架结构；基础采用预应力管桩基础。

1.4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承包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的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建设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场区内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不含桩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和装饰装修、节能工程（不含二次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及防水工程；甲方另行发包工程的总包管理及协调配合；为完成本合同需要的工程临建设施；文件的编制和传递等。（详见：施工图纸、技术规范书、参考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及施工技术规范书的相关规定）

桩基础工程、安装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安装工程、高压配电、智能化工程、室外配套工程（道路、管网、园林绿化、室外照明等）工程由甲方另行发包，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但须乙方办理相关施工报批、审批手续、施工管理及协调配合。

工程范围依发包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列表为准，怡富万二期1#、6#、7#厂房招投标文件、招标答疑、主要设备材料价格表，作为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桩基础工程完成并经检验合格交付乙方后开始计算工期,最终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2.2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31 日。

2.3 合同工期: 457 日历天。

2.4 工期调整:

2.4.1 甲、乙双方在确定工程期限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工地、周边环境、劳务市场变化对工期的影响,除 2.4.2、2.4.3 及 2.4.5 规定的情形外,工程期限不予调整。

2.4.2 因设计变更需延迟开工日期或延长、缩短完工期限,须事先上报监理单位,总监认为合理后,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变更文件后生效。

2.4.3 因不可抗力(必须经广东省气象局发布书面确认,如暴雨、台风、地震等)或甲方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开工或工期延迟的,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工期顺延文件后生效。

2.4.4 工程进行期间连续三天每天下雨量超过 25mm,或者单天降雨量超过 50mm,乙方应将气象局的天气资料收集整理好,上报监理单位。最终由甲方、乙方和监理三方在建设局备案的负责人签订工期顺延文件后生效。

2.4.5 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当地村民闹事造成停工。则工期予以顺延,但甲方不负责停工延期损失赔偿。

2.4.6 因 2.4.2、2.4.3 及 2.4.5 条规定的情形导致工期延长的,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任何额外费用。上述经确认的顺延天数,乙方无需就此种顺延情形承担违约责任;其他逾期者,乙方应赔偿甲方因延期所造成之经济损失及逾期违约金。

2.5 延期损失赔偿费及限额约定:因甲方原因和不可抗力原因,工期相应顺延,但不负责延期损失赔偿费。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总工期每延长 1 天,按每日人民币 20,0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2.6 由于特殊情况,甲方要求乙方提前完成某些单项工程,乙方必须完全配合,并不得提出追加赶工费的要求。

三、工程总价与工程款支付

3.1 工程总价(含税):根据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双方确定工程总价为 壹亿伍仟肆佰壹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元整 人民币(¥154,182,510) (含税,以下简称“工程总价”)。

3.1.1 本工程实行施工图纸总价包干承包,按合同约定的工程总价包人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保修;包验收、包安全文明施工和环保治理(工程须按国

家和施工当地政府部门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规定的合格标准进行施工，所需增加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总价内）、包乙方所采购的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检测等全包干。

3.1.2 乙方确认，乙方通过现场勘察已清楚并充分考虑了工地周围人文环境、市场环境、交通道路、现场地质条件、周围地下管网、现场施工条件；详细明白且理解的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清楚需要的施工技术措施、安全维护、工期内赶工等因素，经过合同前谈判，确定甲乙双方对这些条件的理解没有偏差。乙方确认此价款包含了全部在此施工条件下施工图及施工范围所涵盖的全部工程项目施工的费用，并无漏报、少报。乙方以任何理由要求加价或向甲方提出额外的支付要求视为违反本合同。

3.1.3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包干，乙方已经预见市场波动、金融风险，即材料、人工下跌或上浮，宏观金融风险等；在合同履行期间，就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波动超过±3%时（注主要建筑材料：钢筋、水泥、混凝土、砂浆、砂、碎石、蒸压加气砼砌块），按如下条款执行：

主要建筑材料价格发生波动时，波动幅度在±3%以内（含3%）的，材料价差进行调整；波动幅度超出±3%的，按照超出部分调整材料价差，采用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月的材料信息价格作为基数与采购当月的材料信息价格差额计算浮动率。

①主要建筑材料价格调整：以中标后的材料价格为基数 $\times$ （1+浮动率）

②中标后的材料价格=投标预算材料价格 $\times$ 中标总价/投标预算总价。

③如某种可调材料基数为100元/单位，以风险幅度3%为例，若在采购过程中该材料信息价格130元/单位。只有当该材料信息价格高于基准价3%的部分才能进行调整，即只调整高于 $100 \times (1+3\%) = 103$ 元/单位部分，则调增浮动率 $\beta = (130 - 103) \div 100 = 27\%$ 。

如某种可调材料基数为100元/单位，以风险幅度3%为例，若在采购过程中该材料信息价格90元/单位。只有当该材料信息价格低于基准价3%的部分才能进行调整，即只调整高于 $100 \times (1-3\%) = 97$ 元/单位部分，则调减浮动率 $\beta = (90 - 97) \div 100 = -7\%$ 。

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60元/单位，中标总价与投标预算总价之比下浮3%，按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60元/单位下浮3%，即按投标人在投标时某种材料报价为58.2元/单位。工程量（N）以施工方当月申报并经确认的量为准，

十四、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14.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14.1.1 范围、内容:按本工程施工技术规范书的规定执行。

14.1.2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缺陷保修期。

14.1.3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14.1.4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 5 年。

14.1.5 电气管线工程、给水排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14.1.6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14.1.7 装饰装修工程为 2 年。

14.2 质量保修责任:

14.2.1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4.2.2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14.2.3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14.2.4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14.2.5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14.2.6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14.3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为合同结算价格款的 3%。

14.3.1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金的支付为:

甲方在工程保修期满后 21 天内一次性支付,但并不免除乙方在工程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及履约保函后生效。

15.2 本合同附件包含以下内容:

(1)甲方提供的招标文件、付款办法、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中标通知书、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招标答疑及后续施工期间双方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会议记录等。

(2)乙方提供的商务标、技术标书、银行履约保函及标准规范、技术规范书及相关公章与私章的印模样板、主要设备材料价格表等有关文件等。

(3) 上述第(1)、(2)款所规定之附件均为本合同内容之一部分，非经双方以书面协议，不得修正变更。

15.3 本合同为最优先适用，若就其内容有质疑或缺漏不足，始参考招标文件、项目施工管理程序和管理办法等。

15.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章，加盖公章后生效，并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5 双方地址和合同联络人：

发 包 人(甲方)：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工地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

文件送达地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怡富万大道2号

商务联系人：钟志刚

电 话：13509669990

联系邮箱：green@everfull.com.cn

技术联系人(兼项目经理、工程师)：赵子盛

电 话：13510479185

联系邮箱：505038414@qq.com

承 包 人(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文件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荣超经贸中心901

电 话：0755-83939720

商务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邮箱：_____

项目经理：_____

电 话：_____

联系邮箱：_____

15.6 甲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名称: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博罗龙溪支行

帐号: 2008 0335 0900 0128 979

14.7 乙方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和帐号

开户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帐号:

14.7 签字盖章

甲方: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 法人代表或

授权人签字: 授权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日期: 2021年10月29日 日期: 2021年10月29日

5.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怡富万发展·龙溪园区二期厂区1#、6#、7#厂房				
工程地点	博罗县龙溪街道小蓬岗村陈屋组村边地	建筑面积	97837.68 m²	工程造价	1541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8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22202206200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监督单位	博罗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BL2022090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惠州市勘协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赵子盛
副组长	刘东
组员	王国雄、王森、赵世海、何永清、吴俊佳、孔晓明、冯巨平、陈源彬、冯定浪、周惠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东	赵世海、何永清、吴俊佳、孔晓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国雄	陈源彬、冯定浪
工程质控资料	王森	冯巨平、周惠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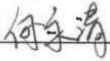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子盛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3					
4	赵世海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6					
7	何永清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8					
9					
10					
11	刘东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2					
13					
14					
15	吴俊佳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赵子盛同志为组长，组成一组竣工验收组，听取各责任相关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建设各个环节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的汇报。详细查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对本工程进行实地查看和组织自检验收。

- 一、该工程的建设单位能认真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 二、相关单位能认真履行合同，在建设各个环节能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

三、该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均按图纸设计施工规范要求完成，检测报告全部合格，所有隐蔽工程均有签证认可，监理工程师现场旁站检查施工过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安全可靠；装饰装修、节能、屋面工程符合要求；主控项目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一般项目偏差在规范允许内，使用功能和观感抽查均符合验收要求；技术资料收集、整理、归档、齐全，真实有效。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使用，评为合格工程。

姓名： 注册号：4404041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何永清 注册号：4407532-004 有效期至：至2025年1月

建设单位： 怡富万发展（惠州）有限公司 (公章)	监理单位： 广东金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施工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设计单位： 惠阳城市建筑设计研究院 (公章)	勘察单位：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3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1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3日

GD-E1-914/6

2)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1. 四库及交易公告截图

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40141>

招标公告链接: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85639&channelId=2851>

中标公示链接: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193082&channelId=285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4403072004300147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716031699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K3172469-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4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发改 [2016] 132号

项目地址: 龙岗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B	中标单位: 深圳鹏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7-06	中标金额 (万元): 1146.02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2004300147-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603169911-BD-001	查看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2004300147-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7160316991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7-06	中标金额 (万元)	1146.02
建设规模	--		
面积 (平方米)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9FLC1A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鹏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项目负责人	陈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30181*****21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7-06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经办人：吴采璇
办公电话：86959378
详细公告内容

标段 1

标段编号：2018-440307-48-01-705384001001

标段名称：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1-06-11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1299.108263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施工总承包；本项目总投资1513.31万元，建安工程费用1300.25万元；拟对龙新公安大厦、宿舍楼、警务室及室外进行翻新改造等。公安大厦改造内容为：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建砌体墙、砌筑防火门、钢化玻璃隔断、吊顶天棚翻新、块料地面及部分防水翻新、块料墙面及防水翻新、钢化玻璃门、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铝塑板包边警示板、外墙面拆除并重新贴瓷砖、成品卫生间隔断、大理石洗面盆、米合天棚翻新、不锈钢护栏等。宿舍楼及警务室分部工程内容为：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建砌体墙、钢化玻璃隔断、洗脸盆、吊顶天棚翻新、钢化玻璃门、石膏板隔墙、钢化玻璃斜拉雨棚、传菜输送机等。新增混凝土楼梯、块料地面翻新、块料墙面、铝合金窗、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外墙高透面乳胶漆、外墙面翻新、大理石办证台、金属厨房设备等。安装工程内容为：新建消防设施配置改造、电梯更换、空调器拆除清洗及安装等。室外工程内容为：新建电动伸缩门、压型钢板雨棚、化粪池、检查井；拆除原有路面、新建水泥路面、安砌路缘石、铺种草坪、标线等。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计划总投资：1513.31 万元

工程地址：深圳市龙岗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计划开工日期：无

拟采用评标方法：资格评审法

拟采用招标方法：直接竞价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招标文件递交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条件：

投标人必须具有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以下条件全部满足：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其他要求：

无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建筑工程

投标人应具有同类工程经验要求：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人必须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无牌商浏览 繁體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0755-3658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发布时间：2021-07-06 信息来源于：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浏览次数：74

招标项目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001
招标项目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标段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
公示时间：	2021-07-06 15:48至2021-07-09 15:48
招标人：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瀚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1146.023914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	陈杰
建造师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1920096166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取价次数	排名
----	-------	------	----



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7-48-01-705384001001

标段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46.023914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杏



本工程于 2021-06-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7-0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7-12



查验码: 494566567270393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3.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承 包 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包含公安大厦改造内容为: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做砌体墙、钢质防火门、钢化玻璃隔断、吊顶天棚翻新、块料地面及部分防水翻新、块料墙面及防水翻新、钢化玻璃门、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铝塑板包边警示板、外墙面拆除并喷刷氟碳漆、成品卫生间隔断、大理石洗面台、未会天棚翻新、不锈钢护窗等。

宿舍楼及暂拘室分部工程内容为:拆除原有部分墙体、新做砌体墙、钢化玻璃隔断、洗脸盆、吊顶天棚翻新、钢化玻璃门、石膏板隔墙、钢化玻璃斜拉雨棚、传菜输送机、新增混凝土楼梯、块料地面翻新、块料墙面、铝合金窗、木质门翻新、内墙面翻新、外墙面喷刷氟碳漆、外墙面拆除、大理石办证台、成套厨房设备等。安装工程内容为:各建筑装饰配套安装改造、电梯更换、空调器拆除清洗及安装等。室外工程内容为:新做电动伸缩门、压型钢板雨棚、化粪池、检查井;拆除原有路面、新做水泥混凝土、安砌路缘石、铺种草皮、标线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更换门窗,内墙结构改造,装饰、电气、给排水、消防、更换电梯、通风空调拆除清洗、室外路面等翻新改造。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 合格 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肆拾陆万零贰佰叁拾玖元壹角肆分 (¥ 11460239.1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陆万捌仟肆佰叁拾壹元肆角陆分 (¥ 168431.4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2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捌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
润家园 3 栋二楼整套 20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4.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公安分局龙新派出所业务用房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筑面积	10240.36m²	工程造价	1146.023419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 9月 14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9月 2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凌
副组长	李崇城
组员	陈楚銓、刘宁、杨子惠、张秀云、相宁、赵家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凌	陈楚銓、刘宁、杨子惠、张秀云、相宁、赵家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屋面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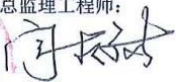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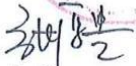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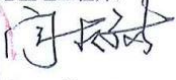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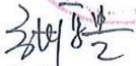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广坤	龙岗分局 帮保科			周广坤
2	李英忠	龙岗分局 交警大队			李英忠
3					
4					
5	陈伟	龙岗分局 股河			陈伟
6					
7					
8	陈建番	深圳湾畔建设集团			陈建番
9	刘宁	" " "			刘宁
10	杨子惠	" " "			杨子惠
11					
12	司徒文	广东工程队			司徒文
13	邓青	中旅大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邓青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8日	 2024年9月28日	 2024年9月28日	 2024年9月28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3)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1. 交易公告截图

查询链接:<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784228&channelId=2851>



经办人：郭工
办公电话：18664562363

详细公告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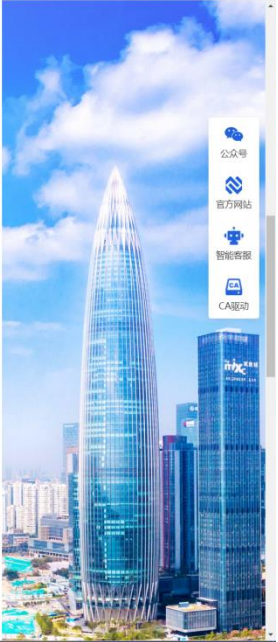
标段 1

标段编号：2108-440311-04-01-479129001001
标段名称：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02-03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793.946173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平方米
本次招标内容：其他；包括但不限于：新建森林防火站、瞭望塔、防火检查站、消防蓄水池、防火通道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计划总投资：939.52 万元
工程地址：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无
计划开工日期：至
拟采用评标方法：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条件：
投标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建筑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接受；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中标后的投标人在中标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供检察机关出具的投标人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近三年）。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GROUP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服务热线: 0755-3050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发布时间: 2023-02-17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142

招标项目编号:	2108-440311-04-01-479129001
招标项目名称: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标段名称: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2108-440311-04-01-479129
公示时间:	2023-02-17 17:29至2023-02-22 17:29
招标人: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永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676.564824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	黎雄斌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442015201529954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加签号: 16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0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2-03 10:48:46	☑



2.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108-440311-04-01-479129001001	
标段名称: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76.564824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黎雄斌	
本工程于 <u>2023-01-29</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3-02-22</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3-17	
查验码: 366237585198132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3.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2108-440311-04-01-479129001
合同编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黎雄斌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5201529954

本工程于 2023 年 01 月 29 日 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工程内容：修建 6 米宽（车行）防火通道 1330.90 米、1.5 米（人行）宽防火通道 1677.61 米、森林步道 308 米；新建防火站及物资储备库，建筑面积为 1190 m²，设置 15 米高钢结构瞭望塔 1 座、进山入口防火消防检查站 3 座、消防蓄水池 1 座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项目总投资为 939.52 万元。

结构形式：框架；

层 / 幢：2 层；

建筑面积：1190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光发改〔2021〕349 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口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土石方工程	☐ 土方： m^3 ☐ 石方： m^3 ☐ 运距： km	☒ 门窗工程	☐ 门窗面积： m^2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m ☐ 边坡高度： m ☐ 基坑周长： m ☐ 基坑深度： m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mm/根 设计桩长： 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m^2 ☐ 冷负荷： RT（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m^2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m^2 ☐ 幕墙： m^2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m^2 ☐ 防水层面积： m^2	☒ 消防工程	☐ 消防水系统 ☐ 消防电系统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管长：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面积：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面积：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厚×高：m×m 总长：m	☐ 燃气工程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软基处理工程	面积：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m 舱数： 舱 总长：m □其他断面形式：
☒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m 总长：m	☐ 路灯工程	□座
☐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m 桥宽：m 总长：m	☐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洞宽×高：m×m 总长：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m
☐ 给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DNmm 总长：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m
☐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最大管径：dmm 总长：m□污水管： 最大管径：dmm 总长：m	☐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填埋处理规模：t/d □焚烧处理规模：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 □砌体 □宽×高：m×m	☐ 园林绿化工程	□面积：m ²

	总长: m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km ☐ 车站: 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 万 m ³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陆万伍仟陆佰肆拾捌元贰角肆分（¥6765648.2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贰仟伍佰陆拾玖元叁角玖分（¥182569.39 元）；

（2）工程保险费：（由承包人购买，凭保险合同及发票计入项目结算费用）

人民币（大写）（¥ 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 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 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5.13%。

本合同价款以最终结算价款为准，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及其它相关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9. 图纸 (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 (如果有) 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 正本贰份, 发包人壹份, 承包人壹份, 副本陆份, 发包人贰份, 承包人肆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新湖
街道办事处（公章）
住 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
街道圳园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
光明社区和润家园 3 栋
二楼整套 20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电 话：0755-83939720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0915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2023 年 4 月 12 日

4.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3日

发出日期： 2024年5月1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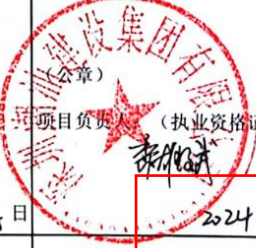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新湖街道森林防火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1190m², 道路长度3008.5m	工程造价 (万元)	676.56482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15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土建)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昱升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我公司均按照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完成施工，达到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经我公司自检，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要求，施工现场建筑工程、景观工程、道路工程施工完毕；且对现场建筑垃圾清理完毕。符合《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暂行规定》中关于竣工验收各项内容的规定。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经验收小组组织检查验收，该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经验收小组组织检查验收，该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评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韩敏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 年 5 月 15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 年 5 月 15 日

(3)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表 3、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表 3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本项目职务	姓名	年龄	国家注册执业证书名称及编号	职称证书名称及编号	其他证书名称及编号	备注
1	项目经理	吴用	48 岁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粤 2442016201706330	高级工程师、粤高职称字第 1703001003888 号	/	/
2	技术负责人	徐晋琳	44 岁	/	高级工程师、1504150	/	/
3	质量负责人	倪燕钰	28 岁	/	助理工程师、2303006141076	上岗证、0442310600001000432	/
4	安全负责人	周惠婷	32 岁	/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粤建安 C3（2017）0012591	/
5	装饰工程师	毛琪琤	47 岁	/	工程师、1403169	/	/
6	给排水工程师	庄明宇	48 岁	/	工程师、2016003005916	/	/
7	结构工程师	黄美玲	38 岁	/	工程师、21710209	/	/
8	电气工程师	曹锐铃	38 岁	/	工程师、2017003007862	/	/
9	机电工程师	张春	39 岁	/	工程师、00034829	/	/
10	注册安全工程师	崔骏波	36 岁	/	工程师、20140331403320141146014003328	/	/
11	造价工程师	孔晓明	41 岁	一级造价师证、建[造]11224400012609	高级工程师、G2020031214JZ	/	/
12	施工员	陈兆年	28 岁	/	/	上岗证、0441810194418030746	/
13	安全员	黄康军	26 岁	/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粤建安 C3（2022）0129064	/
14	质量员	叶小涓	28 岁	/	/	上岗证、0442310600001000437	/
15	材料员	肖洋	34 岁	/	/	上岗证、2001040026457	/
16	资料员	陈楚銮	29 岁	/	/	上岗证、0441611494416014693	/

17	劳资专 管员	曾瑞敏	25 岁	/	/	上岗证、04423113 00001000285	/
18	预算员	陈贝婷	26 岁	/	/	上岗证、24011001 00004531	/

注：

1. 请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1) 项目经理-吴用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吴用	性 别	男	年 龄	48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119771015427X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01 年至今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5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620170633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使用有效期: 2024年12月06日
- 2025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吴用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10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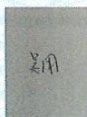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09200914400

聘用企业: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2-22至2026-12-2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吴用

签名日期: 2024.1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12月2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0) 0001385

姓 名: 吴用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7年10月1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0年03月10日

有 效 期: 2025年02月27日 至 2028年03月0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粤高证字第 1703001003888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照片 	吴用 于二〇一六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九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351947	学生 吴用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十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周祖德 校 名: 武汉理工大学 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11946120010502001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用

社保电脑号：605718996

身份证号码：4201111977101542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2	52517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4	01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2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3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5251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5251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5251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52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52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52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5
合计			10233.63	5114.08			5262.33	2080.44			520.19	353.91		301.0		78.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0f21596e8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技术负责人-徐晋琳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 名	徐晋琳	性 别	女	年 龄	44 岁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103198104082528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1504150	
参加工作时间	2007 年至今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senior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Notice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1504150
No.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5000071201600890
File No.

姓 名 徐晋琳 性 别 女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50103198104082528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6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民营企业副高级评委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盖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Issued by



2017 年 2 月 28 日

SINGQMINGZ
姓 名 徐晋琳
SINGQBIEZ MINZCUZ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 生 1981 年 4 月 8 日
DIEGYOUO
住 址 南宁市青秀区东葛路30号
1栋2-801号房
GUNGHMING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01031981040825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 民 身 份 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南宁市公安局青秀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07.08.09-2027.08.09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晋琳** 性别 **女** 一九八一年 四 月 八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二 月至二〇〇七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工程造价管理方向)**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育部（80）教工农字025

证书编号：106115200705000704

二〇〇七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晋琳

社保电脑号：814499882

身份证号码：4501031981040825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48
合计			9263.97	4925.28			1468.56	489.57			489.57			351.82	284.48	71.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0f21622fal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质量负责人-倪燕钰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倪燕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1199703164520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310600001000432	

证书编码: 044231060000100043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倪燕钰

身份证号: 445221199703164520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3年08月0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倪燕钰

身份证号：44522119970316452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107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普通高等学校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证书



学生 倪燕钰 性别 女，一九九七年 三 月 十六 日生，于 二〇一六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园林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29561201906804125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倪燕钰

社保电话号：001961273

身份证号码：440221199703164820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8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0	08	825173	2060.0	550.4	188.9	1	7778	482.24	166.66	1	2060	11.8	2060	22.09	2060	16.62
2020	09	825173	2060.0	550.4	188.9	1	7778	482.24	166.66	1	2060	11.8	2060	22.09	2060	16.62
2020	10	825173	2060.0	550.4	188.9	1	6125	367.58	122.46	1	6125	50.62	2060	22.09	2060	16.62
2020	11	825173	2060.0	550.4	188.9	1	6125	367.58	122.46	1	6125	50.62	2060	22.09	2060	16.62
2020	12	825173	2060.0	550.4	188.9	1	6125	367.58	122.46	1	6125	50.62	2060	22.09	2060	16.62
2021	01	825173	3625.0	495.22	201.04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22.09	2060	18.08
2021	02	825173	3625.0	495.22	201.04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22.09	2060	18.08
2021	03	825173	3625.0	495.22	201.04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18.41	2060	18.08
2021	04	825173	3625.0	528.46	201.04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18.41	2060	18.08
2021	05	825173	3625.0	528.46	201.04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18.41	2060	18.08
2021	06	825173	3625.0	528.46	201.04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18.41	2060	18.08
2021	07	825173	4492.0	675.8	369.56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23.5	2060	18.08
2021	08	825173	4492.0	675.8	369.56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23.5	2060	18.08
2021	09	825173	4492.0	675.8	369.56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23.5	2060	18.08
2021	10	825173	4492.0	675.8	369.56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23.5	2060	18.08
2021	11	825173	4492.0	675.8	369.56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23.5	2060	18.08
2021	12	825173	4492.0	675.8	369.56	1	6476	325.76	129.5	1	6476	52.38	2060	23.5	2060	18.08
2022	01	825173	4492.0	718.72	369.56	1	6755	356.66	154.66	1	6755	55.67	2060	25.6	2060	18.08
2022	02	825173	4492.0	718.72	369.56	1	6755	356.66	154.66	1	6755	55.67	2060	25.6	2060	18.08
2022	03	825173	4492.0	718.72	369.56	1	6755	356.66	154.66	1	6755	55.67	2620	26.2	2620	20.44
合计			22519.67	14594.48			24187.0	8982.16			1092.27					426.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539a8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安全负责人-周惠婷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周惠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1199303081484
手机号码	15989570833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7）001259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2591

姓 名:周惠婷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3年03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7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30日 至 2026年07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周惠婷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 三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二一
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三年 一 月在本校 行政管理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益阳教育学院

校（院）长：曹萍

批准文号：(86)教计字 037 号

证书编号：513105202306000550

二〇二三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惠婷

社保电话：625437082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303081404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2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03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04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05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06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07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08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09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10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11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1	12	52517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2022	0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2022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2022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04	2360	16.52
2022	04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1.04	2360	16.52
2022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4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0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惠婷

社保电话号：625437082

身份证号码：441621199303081404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08	1.72
2025	0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08	1.72
2025	03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1.94
合计			30705.07	19545.28			31645.09	11538.88			1393.1		1147.42		459.1		708.7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535a1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25173
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 装饰工程师-毛琪琤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middle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Approved by
Guangxi Leading Group of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Notice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1403169
No.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毛琪琤 性别 女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50305197810271085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 业 建筑艺术与装饰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4年07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南宁市建设系统中级评委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 (盖章)
Issued by

2014 年 08 月 01 日
南职字 [2014] 54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毛琪珍

社保电脑号：810501923

身份证号码：45030519781027108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润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2022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3	0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4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3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3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4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5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6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88	4.72
2025	0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8.88	4.72
2025	03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0.45	5.04
合计			15541.57	8512.48			2900.03	993.62			761.97			205.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r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6923d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润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给排水工程师-庄明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庄明宇

身份证号：4405081977080407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6003005916

发证单位：河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时间：2020年03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庄明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8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厦
街道杏园西15幢4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81977080407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4.03-2026.04.0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庄明宇 性别 男 现年 20 岁
于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在
本校 国际贸易与金融 专业 三年
制专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
课程,经国家考试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北经济管理大学
校(院)长 计建中
一九九八年 六月 十日
证书编号: 9501002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明宇

社保电话号：812113511

身份证号码：4405081977080407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03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3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3	04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3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4.72
200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4.72
200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04	04	525173	3523.0	50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04	05	525173	3523.0	50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04	06	525173	3523.0	50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0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0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0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0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0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0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05	0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05	0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05	03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20.42	5.04
合计			12888.37	7002.08			2366.35	788.87			675.83		581.33	366.2		149.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5ec94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结构工程师-黄美玲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21710209**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黄美玲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5070219871126512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建筑结构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

评审机构 贵港市民营企业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4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HH
签发机关 钦州市公安局钦南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7.02.08-2037.02.08

SINGQMINGZ
姓名 黄美玲

SINGQBIEZ MINZCUZ
性别 女 民族 汉

SENG M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87 年 11 月 26 日

DIEGYOUO
住址 广西钦州市钦南区犀牛脚
镇埤头村委埤头大村350
号

GLINGHME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070219871126512X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美玲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西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证书编号：123821200806000586

校（院）长：俞健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美玲

社保电脑号：813249739

身份证号码：4607021987112661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6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7	626173	2060.0	550.4	188.8	2	12964	77.78	26.95	1	2060	11.8	2060	22.09	2060	16.82	7.08
2025	08	626173	2060.0	550.4	188.8	2	12964	77.78	26.95	1	2060	11.8	2060	22.09	2060	16.82	7.08
2025	09	626173	2060.0	550.4	188.8	2	12964	77.78	26.95	1	2060	11.8	2060	22.09	2060	16.82	7.08
2025	10	626173	2060.0	550.4	188.8	2	6125	91.86	50.62	1	6125	50.62	2060	22.09	2060	16.82	7.08
2025	11	626173	2060.0	550.4	188.8	2	6125	91.86	50.62	1	6125	50.62	2060	22.09	2060	16.82	7.08
2025	12	626173	2060.0	550.4	188.8	2	6125	91.86	50.62	1	6125	50.62	2060	22.09	2060	16.82	7.08
2024	01	626173	5625.0	495.22	201.94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22.09	2060	18.88	4.72
2024	02	626173	5625.0	495.22	201.94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22.09	2060	18.88	4.72
2024	03	626173	5625.0	495.22	201.94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18.41	2060	18.88	4.72
2024	04	626173	5625.0	628.46	201.94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18.41	2060	18.88	4.72
2024	05	626173	5625.0	628.46	201.94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18.41	2060	18.88	4.72
2024	06	626173	5625.0	628.46	201.94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18.41	2060	18.88	4.72
2024	07	626173	5625.0	628.46	201.94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18.41	2060	18.88	4.72
2024	08	626173	4492.0	675.8	369.56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25.6	2060	18.88	4.72
2024	09	626173	4492.0	675.8	369.56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25.6	2060	18.88	4.72
2024	10	626173	4492.0	675.8	369.56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25.6	2060	18.88	4.72
2024	11	626173	4492.0	675.8	369.56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25.6	2060	18.88	4.72
2024	12	626173	4492.0	675.8	369.56	2	6475	97.15	52.38	1	6475	52.38	2060	25.6	2060	18.88	4.72
2025	01	626173	4492.0	718.72	369.56	2	6755	101.0	55.67	1	6755	55.67	25.6	25.6	2060	18.88	4.72
2025	02	626173	4492.0	718.72	369.56	2	6755	101.0	55.67	1	6755	55.67	25.6	25.6	2060	18.88	4.72
2025	03	626173	4492.0	718.72	369.56	2	6755	101.0	55.67	1	6755	55.67	25.6	25.6	2060	20.4	5.04
合计			11246.97	6088.08			1977.46	669.22			616.85					11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7ac7c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6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 电气工程师-曹锐铃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曹锐铃

身份证号：44058219870712696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电气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07862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曹锐铃 性别 女 , 一九八七年七 月 十二日生, 于二〇一二
年 九月至二〇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 电气自动化技术(网络教育)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赵佳

证书编号: 101457201506000479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铁岭

社保电话：824240275

身份证号码：4403021907071269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瀚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1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6972	422.26	135.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0
2022	02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6972	422.26	135.4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52	7.00
2022	03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6972	422.26	135.44	1	2360	10.62	2360	11.04	2360	16.52	7.00
2022	04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6972	422.26	135.44	1	2360	10.62	2360	11.04	2360	16.52	7.00
2022	05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6972	422.26	135.44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2	06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6972	422.26	135.44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2	07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2	08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2	09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2	10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2	11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2	12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3	01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3	02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3	03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3	04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17.67	2360	16.52	7.00
2023	05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22.09	2360	16.52	7.00
2023	06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22.09	2360	16.52	7.00
2023	07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22.09	2360	16.52	7.00
2023	08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22.09	2360	16.52	7.00
2023	09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7770	466.60	155.56	1	2360	11.0	2360	22.09	2360	16.52	7.00
2023	10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8123	367.30	122.46	1	8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0
2023	11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8123	367.30	122.46	1	8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0
2023	12	525173	2360.0	330.4	100.0	1	8123	367.30	122.46	1	8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0
202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0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22.09	2360	10.00	4.72
202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0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22.09	2360	10.00	4.72
202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0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41	2360	10.00	4.72
2024	04	525173	3523.0	520.45	20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41	2360	10.00	4.72
2024	05	525173	3523.0	520.45	20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41	2360	10.00	4.72
2024	06	525173	3523.0	520.45	20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41	2360	10.00	4.72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22.6	2360	10.00	4.72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22.6	2360	10.00	4.72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22.6	2360	10.00	4.72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22.6	2360	10.00	4.72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22.6	2360	10.00	4.72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22.6	2360	10.00	4.72
2025	01	525173	4492.0	710.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2.6	2360	10.00	4.72
2025	02	525173	4492.0	710.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2.6	2360	10.00	4.72
2025	03	525173	4492.0	710.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2.6	2360	10.00	4.72
合计			17193.97	2496.40			19735.75	2496.4			615.07		19735.75	2496.40		241.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0f216314ff）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25173
单位名称：深圳瀚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 机电工程师-张春

姓 名	张春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510723198601052367		
评审组	成都市成华区市政工程专业技 术职称资格专家评审委员会	审批机关	
专业名称	机电工程	任职资格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发证时间	2019年4月16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 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 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 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 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 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 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 nical position.
	
编号 NO : 00034829	Chengdu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 Leading Group Mad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春 性别女，一九八六年一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三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成人高等教育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函授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石油大学

校（院）长：杜志敏

批准文号：教成[1997]5号

证书编号：106155201006001747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绵阳市公安局涪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3.07-2039.03.07

姓名 张春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1月5日

住址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跃进
路北段62号18幢1单元
40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72319860105236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琴

社保电话：020225054

身份证号码：5107211980105230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南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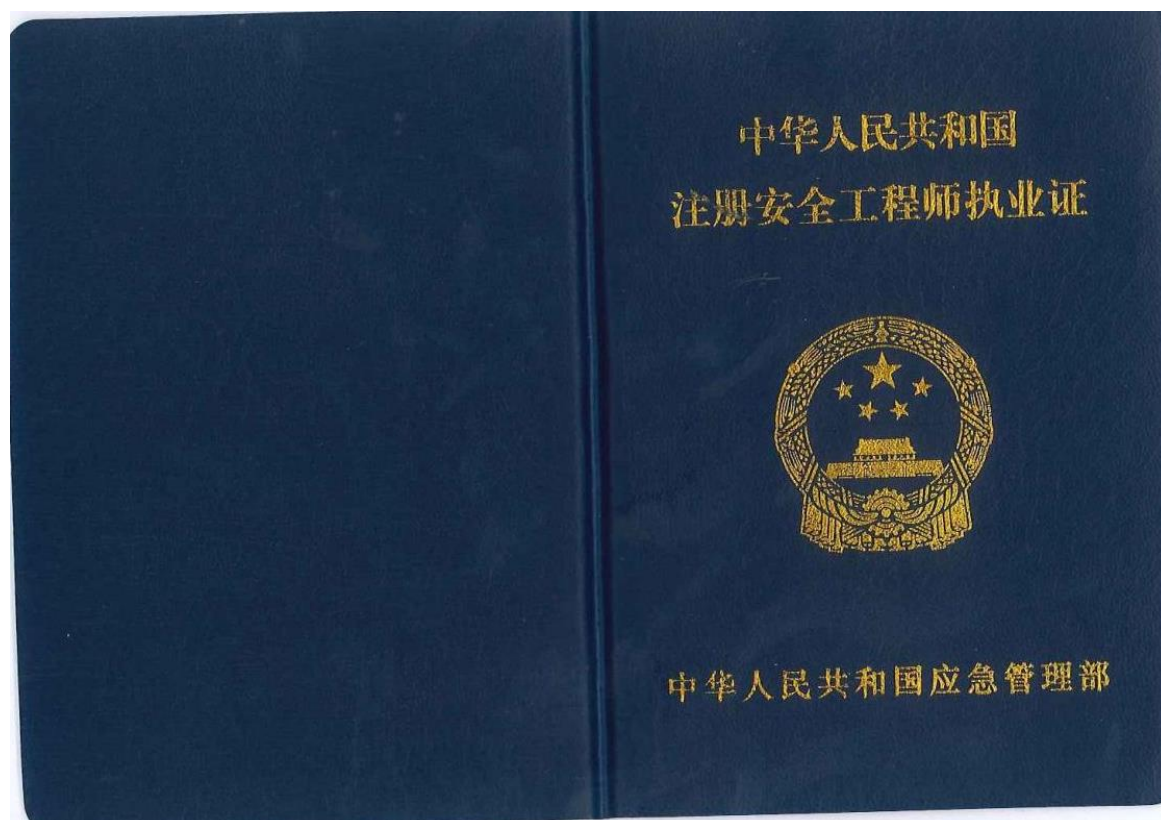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0	525173	2000.0	300.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8	2200	15.4	6.6
2021	11	525173	2000.0	300.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8	2200	15.4	6.6
2021	12	525173	2000.0	300.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8	2200	15.4	6.6
2022	01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1620	69.72	23.24	1	2260	10.62	2260	4.6	2260	16.52	7.08
2022	02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1620	69.72	23.24	1	2260	10.62	2260	4.6	2260	16.52	7.08
2022	03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1620	69.72	23.24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04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1620	69.72	23.24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05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1620	69.72	23.24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06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1620	69.72	23.24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07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08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09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10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11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2	12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1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2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3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4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5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6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7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8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09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10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11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3	12	525173	2060.0	330.4	188.0	2	12964	64.82	26.92	1	2260	10.62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61.0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61.0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61.0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4	525173	3523.0	493.22	261.0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5	525173	3523.0	493.22	261.0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6	525173	3523.0	493.22	261.0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5	01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5	02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2025	03	525173	4492.0	673.0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260	11.04	2260	16.52	7.08
合计			10117.57	9904.40	5464.55	1179.54			644.77						127.14	260.9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zs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0f215f0eal）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补充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基数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基数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25173
单位名称：深圳南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 注册安全工程师-崔骏波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敬波

社保电话：811042109

身份证号码：1405111989041765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瀚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02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2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2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2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2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3	0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3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3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3	04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7.08
2003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3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7.08
200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08	4.72
200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08	4.72
200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08	4.72
2004	04	525173	3523.0	50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08	4.72
2004	05	525173	3523.0	50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08	4.72
2004	06	525173	3523.0	50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08	4.72
200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08	4.72
200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08	4.72
200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08	4.72
200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08	4.72
200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08	4.72
200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08	4.72
2005	0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08	4.72
2005	0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08	4.72
2005	03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20.14	5.04
合计			14080.77	8134.88			2007.11	944.45			740.73						191.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70f215dfder）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瀚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 造价工程师-孔晓明

	姓 名: <u>孔晓明</u>
	身 份 证 号 码: <u>42232619840829023X</u>
	性 别: <u>男</u>
	专 业: <u>土木建筑</u>
	聘 用 单 位: <u>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证 书 编 号: <u>建[造]11224400012609</u>	颁 发 机 关 盖 章: 
初 始 注 册 日 期: <u>2022</u> 年 <u>01</u> 月 <u>18</u> 日	发 证 日 期: <u>2022</u> 年 <u>1</u> 月 <u>18</u> 日

12		系 列 <u>建筑工程</u>
		Category <u>建筑工程</u>
		专 业 <u>土木工程</u>
		Specialism <u>土木工程</u>
		资 格 名 称 <u>高级工程师</u>
		Qualified Title <u>高级工程师</u>
		批 文 <u>冀职改办字[2019]218号</u>
		Approval No. <u>冀职改办字[2019]218号</u>
姓 名 <u>孔晓明</u>	性 别 <u>男</u>	授 予 时 间 <u>2019年12月</u>
Name	Gender	Date of Conferment
出 生 年 月 <u>1984年08月</u>		管 理 号 <u>G2020031214JZ</u>
Date of Birth		File No.
工 作 单 位 <u>河北诺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u>		
Organization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ENIOR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孔晓明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
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长 江 大 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891200705006179

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孔晓明

社保电话：646494794

身份证号码：42232619840829023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4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合计			21461.57	13056.48			4660.34	1635.08			1062.57			387.32		406.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5c688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 施工员-陈兆年

证书编码: 044181019441803074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兆年

身份证号: 440923199702131010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9月 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兆年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 二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九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刘国生

证书编号：141361201806151131

二〇一八年 六 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陈兆年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2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电白县岭门镇丹步
河头村28组
公民身份号码 440923199702131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电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7.11-2026.07.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兆年

社保电话：06990495

身份证号码：44092519970215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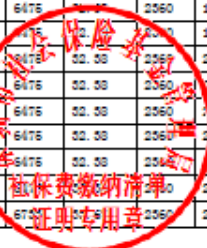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6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5.88	21.29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4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5.88	21.29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5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5.88	21.29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6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5.88	21.29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7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8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09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0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1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1	12	62617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4.29	2200	15.4	6.6
2022	01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62	7.08
2022	02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4.6	2360	16.62	7.08
2022	03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1.04	2360	16.62	7.08
2022	04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1.04	2360	16.62	7.08
2022	05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2	06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2	07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2	08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2	09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2	10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2	11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2	12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3	01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3	02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3	03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3	04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17.67	2360	16.62	7.08
2023	05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22.09	2360	16.62	7.08
2023	06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22.09	2360	16.62	7.08
2023	07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22.09	2360	16.62	7.08
2023	08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22.09	2360	16.62	7.08
2023	09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6.90	1	2360	11.9	2360	22.09	2360	16.62	7.08
2023	10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5	91.86	30.62	1	6125	30.62	2360	22.09	2360	16.62	7.08
2023	11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5	91.86	30.62	1	6125	30.62	2360	22.09	2360	16.62	7.08
2023	12	626173	2360.0	330.4	188.8	2	6125	91.86	30.62	1	6125	30.62	2360	22.09	2360	16.62	7.08
2024	01	626173	3625.0	490.22	281.84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6173	3625.0	490.22	281.84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6173	3625.0	490.22	281.84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6173	3625.0	490.22	281.84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6173	3625.0	490.22	281.84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6173	3625.0	490.22	281.84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6173	4492.0	673.8	369.56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6173	4492.0	673.8	369.56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6173	4492.0	673.8	369.56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6173	4492.0	673.8	369.56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6173	4492.0	673.8	369.56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6173	4492.0	673.8	369.56	2	6475	97.15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6173	4492.0	718.72	369.56	2	6735	101.0	35.67	1	6735	35.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兆年

社保电话号：906990495

身份证号码：440925199702151010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2	525173	4492.0	718.72	559.56	2	6755	101.0	55.67	1	6755	55.67	25.6	2560	18.85	7.72	
2025	05	525173	4492.0	718.72	559.56	2	6755	101.0	55.67	1	6755	55.67	25.6	2560	20.85	5.04	
合计			20275.67	11216.48			5929.25	1554.42			914.07				351.96	507.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72263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安全员-黄康军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黄康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90422691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2）0129064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2) 0129064

姓 名: 黄康军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9年04月2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9月29日

有 效 期: 2022年09月29日 至 2025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9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黄康军 ，性别 男 ，

生于 一九九九 年 四 月 二十二 日，

于 二〇二三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专 科 工商管理(企业现场管理方向)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符合
毕业规定，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8202306663044

校长：

荆法刚

学校：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二三年 七 月 二十 日



Y00126579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康军

社保电话：810248777

身份证号码：4405021999042069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南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2022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2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4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2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2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2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合计			14880.77	8134.88			12717.33	4503.2			740.73			667.57	165.35	191.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5086b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南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 质量员-叶小涓

证书编码: 044231060000100043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小涓

身份证号: 441622199704180025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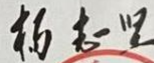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3年 08 月 0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叶小涓 , 性别 女 , 生于 一九九七 年 四 月 十八 日, 于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在本校修完 二 年制 专 科 室内设计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806570244	校长:  学校: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三十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名 叶小涓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4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龙川县老隆镇市东居委会第一区莆石岭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2199704180025	
--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龙川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1.23-2027.01.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小清

社保电脑号：644950404

身份证号码：44162219970418002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03	04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7778	492.24	166.66	1	2060	11.8	2060	16.62	7.08	
2003	05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7778	492.24	166.66	1	2060	11.8	2060	16.62	7.08	
2003	06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7778	492.24	166.66	1	2060	11.8	2060	16.62	7.08	
2003	07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7778	492.24	166.66	1	2060	11.8	2060	16.62	7.08	
2003	08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7778	492.24	166.66	1	2060	11.8	2060	16.62	7.08	
2003	09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7778	492.24	166.66	1	2060	11.8	2060	16.62	7.08	
2003	10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6125	367.58	122.46	1	6125	30.62	2060	16.62	7.08	
2003	11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6125	367.58	122.46	1	6125	30.62	2060	16.62	7.08	
2003	12	625173	2060.0	500.4	100.8	1	6125	367.58	122.46	1	6125	30.62	2060	16.62	7.08	
2004	01	625173	2060.0	495.22	201.84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02	625173	2060.0	495.22	201.84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03	625173	2060.0	495.22	201.84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04	625173	2060.0	508.45	201.84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05	625173	2060.0	508.45	201.84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06	625173	2060.0	508.45	201.84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07	625173	4492.0	673.8	589.56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08	625173	4492.0	673.8	589.56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09	625173	4492.0	673.8	589.56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10	625173	4492.0	673.8	589.56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11	625173	4492.0	673.8	589.56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4	12	625173	4492.0	673.8	589.56	1	6475	325.75	129.5	1	6475	32.58	2060	18.88	4.72	
2005	01	625173	4492.0	718.72	589.56	1	6755	356.65	154.66	1	6755	35.67	2060	18.88	4.72	
2005	02	625173	4492.0	718.72	589.56	1	6755	356.65	154.66	1	6755	35.67	2060	18.88	4.72	
2005	03	625173	4492.0	718.72	589.56	1	6755	356.65	154.66	1	6755	35.67	2060	18.88	4.72	
合计			25465.87	16088.48			26288.78	9406.92			1151.87				482.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5456b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5173
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材料员-肖洋

	肖洋 同志于2020 年 11 月10 日至2020 年12 月10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材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肖洋 身份证号 440304199102083826 证书编号 2001040026457	  证书专用章  发证单位 2020 年12 月20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12 月31 日

继续教育记录  培训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12 月31 日 继续教育记录 培训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段一 唐老师 继续教育记录 培训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继续教育记录 培训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肖洋 性别女，一九九一年二月八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九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刘世一

证书编号：111131201206007220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肖洋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2月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人民
路中航天逸花园A栋A4座
1203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41991020838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0.21-2042.10.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洋

社保电话号：500371902

身份证号码：44030419910006382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鹏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0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险种	基数	单位文	单位文	基数	单位文	个人文
2004	10	50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4.72
2004	11	50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4.72
2004	12	50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4.72
2005	01	50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4.72
2005	02	50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4.72
2005	03	50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4.72
合计				33759.63	20032.48			33041.59	12052.12			1403.55	1194.92		1481.87	739.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6dbba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05173
单位名称：深圳鹏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 资料员-陈楚銮

证书编码: 04416114944160146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楚銮

身份证号: 440582199607240022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3月 3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楚豪

社保电脑号：64020458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07240022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个人交
2022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3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7.67	2360	16.52
2023	05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6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7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8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09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0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1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2	52517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4	01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2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3	52517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52517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5
合计			36944.11	23398.72			29278.71	10791.32			1706.39	1565.12	1931.45		1054.7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779db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 劳资专管员-曾瑞敏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非必填项）

姓名	曾瑞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420000415124X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0442311300001000285

证书编码: 044231130000100028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曾瑞敏

身份证号: 44522420000415124X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 2023年08月0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曾瑞敏 性别女,二〇〇〇年四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许金招

证书编号: 123251202106000042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曾瑞敏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2000年4月15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商报
路1号枫桦景苑B栋208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420000415124X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7.22-2031.07.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曾瑞敏

社保账号: 502930043

身份证号码: 44032420000415124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南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2517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1	09	502930043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5.9	2200	15.4
2021	10	502930043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5.9	2200	15.4
2021	11	502930043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5.9	2200	15.4
2021	12	502930043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5.9	2200	15.4
2022	01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02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03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04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05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06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07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08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09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10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11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2	12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1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2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3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4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5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6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7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8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09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7776	466.60	155.56	1	2360	10.62	2360	16.52
2023	10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8123	367.30	132.46	1	8123	30.62	2360	16.52
2023	11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8123	367.30	132.46	1	8123	30.62	2360	16.52
2023	12	502930043	2360.0	354.0	188.0	1	8123	367.30	132.46	1	8123	30.62	2360	16.52
2024	01	502930043	3520.0	528.0	26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02	502930043	3520.0	528.0	26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03	502930043	3520.0	528.0	26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04	502930043	3520.0	528.0	26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05	502930043	3520.0	528.0	26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06	502930043	3520.0	528.0	261.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07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08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09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10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11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4	12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5	01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5	02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2025	03	502930043	4480.0	712.0	356.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0	2360	10.00
合计			20029.63	30036.40	15018.40		17105.91	6053.16			254.67		274.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zs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70f2152963e)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补充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南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 预算员-陈贝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贝婷 社保电脑号：500854706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90906670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2517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0	52517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1	52517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3	12	52517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22.09	2360	16.52
2024	01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2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2.09	2360	18.88
2024	03	52517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5251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5251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52517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52517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52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52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52517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45
合计			23193.63	14032.48				23606.16	8758.76			1072.47	816.21	899.64		412.64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70f214f2ba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25173 单位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履约评价情况

表 4、履约评价情况表

表 4 履约评价情况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评价等级	签署日期	备注
1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优秀	2024. 05. 30	
2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	优秀	2025. 03. 01	
3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良好	2023. 12. 30	

注：

1.请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1)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212-440305-04-01-585502001001

标段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中标价: 556.472879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彭海建;彭海建



本工程于 2023-10-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15



查验码: 185621567186972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 施工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2212-440305-04-01-585502001001

合同编号：_zzffzx-sg-01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
区健康服务中心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 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内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约242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墙面地面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总概算为74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641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墙面地面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及合同条款,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投标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				

4. 其他工程

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7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7%（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伍佰伍拾陆万肆仟柒佰贰拾捌元柒角玖分 (¥5564728.7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元)：壹拾万零壹仟贰佰贰拾贰元叁角叁分 (¥101222.3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____/____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7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0305007529581Y
地址：南山区常兴路 1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环新支行
账号：41014000040034674

承包人：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 3 栋二楼整套 20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939720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0915

3. 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时代广场		建筑面积	约2425m2	工程造价	556.47287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框架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1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资质证书号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极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244073046		
总包单位	/			/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12684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7848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晓东
组员	李志伟、彭海建、孙仲贤、李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宁	林伟鑫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春	罗海泳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马巨平	陈曦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		共 <u>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火灾自动报警 系统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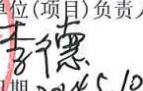
(四)验收人员签名:

[illegibl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 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使用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4.5.10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  日期: 2024.5.10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5.10

4. 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电话	18246225597
		项目负责人	彭海建
		电话	15815518563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承包范围	建设内容包括室内装饰拆除、新建墙体、墙面地面 天棚装饰、电气工程、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智能化、通风空调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5564728.79（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1月31日
合同工期	6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12月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5月10日
实际工期	150（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3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7	
4	进度控制	6	
5	配合与服务	14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4年5月30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该承包商具有较新的技术水平，过程管理达到预期，工程质量优良。			
建设单位（公章）：		2024年5月30日	
评价等级	☒ 优秀（90分≤总分） ☐ 良好（60≤总分<90分） ☐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附件 2:

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长者服务中心项目（简易招标）		承包商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得分	93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指标	扣分标准	得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5			15
1	项目经理	8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2	2
			是否有常驻现场	2	2
			是否称职	2	2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2	2
2	其他管理人员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相符	1	1
			是否按规定到位	1	1
			人员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1	1
			是否具有相应的管理能力	1	1
3	工程作业人员	3	是否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	1	1
			特殊工种是否有持证上岗	1	1
			业务素质是否良好	1	1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5			15
4	财务支付	4	财务履约能力是否良好	2	2
			是否有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2	2
5	技术实力	6	是否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履行合同	2	2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优化合理	2	2
			施工重点、难点问题是否能有效解决	2	2
6	机械、材料	3	机械设备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配置	1	1
			机械、材料是否有按工程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2	2
7	应急处置	2	是否有建立应急预案和工作机构	1	1
			例行、随时、紧急发生事件是否能高质高效处理	1	1
三	施工过程管理	40			37
8	施工质量	15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7.5	7
			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7.5	7
9	施工安全	15	施工安全措施是否完善	5	4
			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	5	4
			是否有存在施工安全隐患	5	5
10	文明施工	4	施工场地总体布置是否合理	2	2
			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是否良好	2	2
11	成本管控	6	是否有合理控制工程成本和主动提出优化节约方案	2	2
			是否做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	2	2
			工程量、变更签证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2	2
四	进度控制	10			6

12	工期控制	10	是否有主动控制工程的各阶段工期	5	3
			是否有承包商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工期	5	3
五	配合与服务	14			14
13	履约准备	2	是否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函、签订合同,并充分地做好履约准备	2	2
14	工程分包	4	劳务、专业工程是否有按规定进行分包	2	2
			总包商对分包商是否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2	2
15	竣工移交	6	竣工资料是否齐全、规范	2	2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2	2
			竣工结算资料是否按合同要求及时提交	2	2
16	配合情况	2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2	2
六	资金支付	6			6
17	工资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劳务工工资引发投诉或群体性上访	2	2
18	工程款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分包商工程款引发投诉上访	2	2
19	材料款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	2	2
注: 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 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 制定评分表, 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 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 不计入评分, 其分值按百分比折算后计入其他指标中或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2)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项目编号：NSDL2024000019）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和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人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
中标标的	1 项，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如零星工程造价累计金额在服务期满前达到支付上限金额，则可提前终止合同）。
预算金额	人民币肆佰零伍万元整（¥4,050,000.00）		
年度总支付上限	人民币肆佰零伍万元整（¥4,050,000.00）		
中标折扣率	0.9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方式：杜工 26641249

中标供应商联系方式：林伟鑫 13112159073

（备注：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政府采购网（cgzx.sz.gov.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4 年 02 月 25 日

抄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报送：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Shenzhen Hechua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TEL: 0755-86605185 FAX: 0755-82221018

Address: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远花园A座30楼

Post code: 518006 Website: <http://shcg.hibedra.com/>



2. 施工合同

施工作业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乙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位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

二、项目内容：乙方对甲方对辖区内的社区开展违建拆除、零星维修、维护工程等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1、按照采购方要求，提前备齐所需的人员、设备及车辆，按指定时间到达行动现场，执行采购方要求的清拆、清理任务，工作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辖区。

2、清拆工作对象为临时搭建棚架、违法建筑等，视临时要求而定；

3、清理工作对象包括清拆现场所产生的建筑废物等垃圾、行动现场的临时堆放物等；

4、按照采购方要求，对指定地块进行复耕/复绿。

5、按照采购方要求，其他未明确的违建整治行动等。

6、按照采购方要求，备勤点及办公场所的维护或者备勤点及办公场所小型工程的维护工作。

7、按照采购方要求，组织对园林绿化、市政道路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家具、水电管网等进行整治提升，完成其他维修、维护工作。

8、甲方赋予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人民币肆佰零伍万元整
(4,050,000.00 元)，中标折扣率：0.9，含一切税、费。本合同总价包括人员工资福利费、保险费、设备购置费（租赁费、人员租车费）、司乘人员工资、燃料费、维修费、税金、清理费等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承包方式为清包工。

实际发生的各项费用按乙方中标单价与发生的实际工程量核定。本项目计价首先执行招标文件机械设备及人工单价表预算书报价，若上述清单没有相应项目的，可以按市场实际情况双方协商计算。单项工程价格乘以中标折扣率即为该项工程的结算价，实际产生的工程量由监理方现场审核并予以签字确认。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实际发生工程服务费触达中标价，则合同终止；如实际发生费用未触达中标价，但合同期届满，合同也终止，并以实际发生额结算。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

第二条 服务范围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辖区（所管辖区域的日常拆除清理、修补及部分小型工程等小型工程用工）

第三条 服务时间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如工程服务费累计金额在服务期满前达到支付上限金额，则可提前终止合同。

第四条 咨询服务资料归属(若有)

1、所有提交给甲方的咨询服务文件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咨询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材料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 and 编制索引。

2、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咨询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其原始的相关资料。

2、甲方应把整治项目情况及时通知乙方，充分合作以便整治单位人员对有关项目视察及开展整治工作，允许整治服务人员在工作场所使用必要的机械、电力、通讯等设施设备。

第七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项目合同的要求完成修缮服务工作。

2、乙方有责任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如乙方在合同期内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给甲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将由乙方进行赔偿。

3、乙方人员应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技能，应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有效证件；并做到持证上岗。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

1、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

1、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服务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3、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第十条 甲方的责任

1、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甲方向乙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乙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第十一条 乙方的责任

1、乙方的责任期即本合同有效期。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2、乙方的责任期内，应当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乙方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

3、乙方对甲方或第三方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乙方应承担责任。

4、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甲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第十二条 人员要求

1、乙方提供的人员中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5人，同时设项目负责人1名，负责相关事项的联络及项目管理及跟进工作；如项目负责人需变更，应及时向甲方报备，否则，甲方有取消与乙方合同的权利。

第十三条 乙方咨询服务工具要求

1、乙方应配备中标项目所需的足够数量的仪器、仪表以及工具等设备。用户不需向乙方提供施工工具和仪器、仪表。

2、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备车辆。

第十四条 保密要求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

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4、乙方参加项目的有关人员均需同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第十五条 验收

工程竣工后，甲方组建验收小组对工程项目进行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应当以施工图纸、现行国家验收规范、行业标准，现场检验结果及施工过程中的技术资料为依据。

第十六条 付款方式

1、凭项目合同、验收单、监理方对现场工程量核实的签字确认单、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等付款。

2、本工程不支付预付款。根据每月实际用工情况汇总实际工程服务费，按月进行验收，按月进行支付（如有违约金产生，将在扣除违约金后予以支付）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八条 风险责任

1、乙方应完全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完成本项目，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在实施服务过程中应对自身的安全生产负责，若由乙方原因发生的各种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在双方履行合同期间，甲方因机构改革或者政策变化不能履行本合同的，甲方按相关规定可单方提前解除合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造成单次施工无法按期完工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天的违约金按该次工程服务费的 1%计算，延期超过 1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价款的 5%支付违约金。

2、在双方履行合同期间，甲方因机构改革或者政策变化不能履行本合同的，甲方按相关规定可单方提前解除合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3、除合同约定或者法定解除条件外，双方均不得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如一方提出提前解除合同，需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由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提前解除合同一方应赔偿全部损失。

4、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或合同约定完成施工作业，甲方有权按照乙方实际工作量支付或不支付该次工程服务费。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5、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或履行完毕后，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上述任一条款，乙方应向甲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可向乙方要求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损失，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及差旅费等）；若甲方因本合同所产生的非甲方过错原因导致乙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甲方在事后基于其他因素而赔偿相关费用后或被起诉后依法赔偿的，甲方可向乙方追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损失，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及差旅费等）。

第二十条 其他

1、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本项目中标的投标文件；
- （3）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以上文件互为补充，如果出现内容冲突的情况，为准的优先顺序为（2）、（1）、（3）。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甲方：
(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行：
人民币账号：
联系人：
电话：
日期：2024年3月1日



乙方：
(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行：
人民币账号：
联系人：
电话：
日期：2024年3月1日



陈海明

附：工程造价预算书

3. 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单位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考评日期 2025 年 3 月 1 日

施工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2024 年综合行政执法办日常用工整治项目			
	合同金额	4050000			
	施工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期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 年 2 月 28 日	
	合同工期	365 天	实际工期	306 天	
项目及分值	考核内容			得分	合计
人员配备及出勤情况 (10 分)	①是否按工程涉及的专业配备相应的专业施工人员：(3 分)			3	10
	②人员数量是否满足现场要求：(3 分)			3	
	③是否服从现场管理：(4 分)			4	
进度控制情况 (10 分)	①进度是否如期完成：(3 分)			2	9
	②进度计划与实际不符时是否采取有效措施：(4 分)			4	
	③办理（审核）设计变更提供资料是否及时、有无影响进度：(3 分)			3	
质量控制情况 (25 分)	①是否严格按图纸和相关规范的质量要求组织施工：(5 分)			4	25
	②进场材料是否告知监理或甲方进行质量检验：(6 分)			6	
	③隐蔽工程部分是否告知监理或甲方现场监督：(4 分)			4	
	④是否出现质量事故：(10 分)			10	
投资控制和组织协调情况 (15 分)	①工程变更和签证是否按程序及时办理：(3 分)			3	15
	②是否认真参与工程例会：(2 分)			2	
	③是否与监理、甲方、设计及工程所在地相关单位保持良好的沟通和协调：(5 分)			5	
	④是否虚报工程进度：(5 分)			5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0 分)	①施工安全、文明措施是否落实：(6 分)			6	20
	②安全设施、标志、标牌是否齐全：(6 分)			6	
	③特种工是否持证上岗：(3 分)			3	
	④是否出现过安全事故：(5 分)			5	
工程资料管理情况 (20 分)	①工程资料是否与施工进度同步：(5 分)			4	18
	②是否配合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完善工程结算资料：(10 分)			9	
	③是否提交虚假资料：(5 分)			5	
考评成绩	97				
考核人	建设单位管理人员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管理人员 签名（盖章） 				

说明：1、评定等级：☒优秀（90≤总分≤100分）☐良好（80≤总分≤89分）
☐合格（60≤总分≤79分），☐不合格（总分≤59分）

2、考评期内出现重大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阶段性考评为“不合格”；

3、考评为“不合格”的，建设单位将约谈、警告施工单位，并且按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处罚；

4、工程项目建设期内考评一次，施工单位一年内累计考评“不合格”二次（包括二次）以上的，将上报建设主管部门和办事处政府采购（招投标）小组办公室，建议取消其在本办事处预选承包商资格。对 200 万以上项目的施工单位考评按规定报新区建设局。

3) 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30002001001 标段名称: 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20万元(1920万元(第一中标人: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人: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每个中标人暂定价640万元。预算上限为1920万元, 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合同到期或服务预算到达上限时, 合同自动终止。) 中标工期: 合同有效期为一年。如在年度结束前合同费用已到达招标上限, 视为本次合同自动终止。如遇机构改革或发包方年度预算增减等情况, 视情况进行调整或取消。 项目经理(总监): 杨河; 罗朝景; 谢礼平 本工程于 <u>2023-02-28</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3-03-14</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3- 

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合 同 书

玉塘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工程建设项目备案表			
备案编号	HTBA 202303004		
备案人	杨志红	备案日期	2023.3.29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发 包 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承 包 方: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发包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167795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警民路 10 号

乙方（承包方）：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泽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 3 栋二楼整套 202

甲乙双方经过招投标程序确认乙方为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的 3 名承包方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内容，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就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相关事项作出约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加快施工进度，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承包范围：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

本工程为批量招标，确定由 3 名承包方负责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所涉及的工作任务，主要内容有：对辖区市容环境（六乱一超、乱推乱放、违规广告牌、乱搭建等）及违法建筑开展清拆整治工作。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作为 3 名承包方之一的乙方承包的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注：本工程项目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项目施工中拆除所有各类废旧物归乙方处理或由甲方指定乙方交付给违法建设行为人自行处理，交由乙方处理的，乙方需按第三方评估公司确定的残值转入甲方指定账户。

第二条 工程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进行市容环境整治、违法建筑开展清拆政治工作，确保清拆整治范围整洁干净，拆除的窝棚、书报亭及户外广告等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建筑物及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第三条 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由3名承包方负责的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总预算上限为人民币壹仟玖佰贰拾万元整（小写：¥19200000.00），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其中，每个承包方合同暂定价人民币陆佰肆拾万整（小写：¥6400000.00），包括清拆整治所有费、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承包方必须遵守《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根据《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的考核结果，甲方有权缩减调整承包方的工程范围，每个承包方的最终合同价根据甲方实际调整后的工程范围确定。

因“清拆工程项目”并非针对某一明确具体的工程项目而是包含了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辖区所涉及的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工程，由于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目标及工程量不明确，故最终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经费以实际所产生的费用为准。

（二）付款方式：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工程价款。按甲、乙（施工方）双方签字确认的具体雇用人工人数、机械使用的数量以及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公司出具审核（审计）报告等文件，由甲方及相关职能部门审查后按月支付。所有费用支付由乙方提供有效发票及请款资料后，甲方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如因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导致的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提供资料不全、不准确和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迟，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三）计价方式：

1、本项目无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工程量，采用包工包料，按实结算。最终结算以甲方通过招标或直接委托的服务社会中介机构出具审核（审计）报告，由甲方审查后，报财政部门办理工程价款结算。

2、若公务活动以被拆除的建筑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监理人见证测量过程，乙方按工程量进行结算，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

咨询机构按工程量进行结算审核。

3、其他类的公务活动，由甲方、乙方、监理等参与单位按机械台班及人工等共同确定工作量，乙方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审核。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如《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无法体现的，通过市场询价确定。

(四) 乙方同意将工程款支付到以下对应的账户：

承包方：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0100010000000915

户 名：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四条 工程进度和工期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时安排项目组工作人员进驻现场，办理拆除整治作业相关手续。乙方应在接管后按时完成拆除整治任务和场地清理工作，并按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要求交付甲方。

乙方项目经理姓名：杨南 资格等级：二级 证书号码：粤 2442007200807399

开工日期：2023年3月20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65天或服务总预算到达上限（壹仟玖佰贰拾万元）时止。如遇机构改革或甲方年度预算裁减等情况，视情况进行调整或取消。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为工程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关事宜并监督乙方的施工全过程。

2、甲方有权对拆除范围内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和了解施工进度情况。甲方的监督并不构成对乙方合同义务的减少、豁免，也不构成甲方需对乙方的安全环保措施问题承担任何责任。

3、甲方协助乙方协调和处理施工拆除范围的停水、停电等，积极配合乙方完善拆除前期工作。

4、甲方协助乙方处理施工现场及周边居民因施工拆除造成的影响，确保拆除施工顺利进行。如因拆除涉及非拆除房屋受损需修复的，由乙方出资修复，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工程竣工后，甲方有权按照国家现行竣工、验收规范组织竣工验收。

6、甲方有权现场指挥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示。

7、甲方有权因政府政策、工程计划变更、或其他需要等原因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开

始施工的,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未开始施工的,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且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8、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实际完成工程量,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责任

1、乙方必须具备合同约定的拆迁施工的经营执照,具有拆迁施工的技术资质和按规定完善相关施工资料提供甲方备案(附件2)。

2、乙方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为工程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拆除情况,其应在工作时间保持可联系状态。项目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

3、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甲方要求做出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包括拆除顺序、工期计划、拆除机械、劳力组织、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等,并经甲方工程项目负责人签署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或监理公司要求的时间内交付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公司负责审批和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并办理开工审批手续,待批准同意后方可开工和实施。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给监理公司的,每逾期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实际逾期天数的违约金20000元,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必须严格按已确定的施工组织方案和施工规范规定开展各项施工工作,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的监督和检查,确保施工现场派驻足够的安全员监督施工。

5、乙方应严格按照各项安全操作条例和劳动保护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组织施工,应按照相关要求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种,并在进场前办理所有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社会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在施工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工伤事故、劳动纠纷、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及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任何关系。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义务开展施工的,包括施工现场工作人员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进场施工,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并且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立即改正。乙方拒绝改正,应当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6、乙方在拆除施工中,必须严格按工程施工规范持证上岗,加强施工管理和各项监督工作,确保该工程施工的项目负责人留守现场,协调处理各项工作。合同期间的物料管理及其一切事项,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7、乙方在进行拆除作业之前,必须做好工程现场的围栏及周边隔离保护和警示工作,并做好拆除现场的断水断电工作,杜绝一切无关或闲杂人员进入拆除工程现场;拆除作业须严格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进行。

8、乙方必须做好在拆除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依法合理安排作业

时间,不得影响周围单位和群众作息、生活和生产。

9、乙方做好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交底工作,杜绝“三违”,严格执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并协调好与社区及相关方面的关系,遵守有关的管理规定,如发生安全事故、纠纷、经济责任和损坏周边及施工现场内的地上地下的非拆除范围的财产(如电力、通信、给排水、燃气管线及其配套设施和建筑、构筑物等)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10、乙方负责解决拆除施工期间的生活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负责。食宿由乙方自理。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运输车辆、机械工具等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11、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施工拆除和砖渣余土等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施工拆除和砖渣余土等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

12、拆除工程施工不得转包或分包。

13、乙方在每项拆除工程完成后,必须按甲方及监理单位的要求提交相应的工程资料,作为竣工资料归档;否则,每逾期一天提交,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有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14、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等相关拆除物应集中堆放,及时外运,在垃圾外运期间乙方应确保道路清洁、畅通,道路上洒落的建筑垃圾应当每天及时清理干净。所有的垃圾及拆除物清理干净后,方可验收。如违反此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5、如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乙方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撤离施工现场。

16、乙方负责施工场地、出入口市政道路清洁。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满足甲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要求,同时满足交通、环保等政府部门的规定要求,负责协调、办理施工区域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关系与手续。

17、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用于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相关资料提交给甲方存档备查。为使本工程有质量的顺利完工,乙方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机械、设备已使用年限不得超过三年,使用年限超过三年的,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更换。

18、乙方不得以未支付承包费用为由,不履行合同约定的施工义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合同的职责范围履行各项工作,若因甲方原因,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属甲方责任,允许工期顺延。

2、甲方无故逾期支付工程款的,按照合同签订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但因财政支付程序以及乙方提供资料不全、延迟等原因导致的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责任。

3、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或监理公司要求的期限高质量的完成通知的拆除任务（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除外），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每延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延期超过十天，乙方仍未按照要求完成通知的清拆任务，乙方应按最终延期违约金累计总额20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价款中直接予以扣除。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完成清拆任务，因此产生的工程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4、乙方保证不将受托的拆除工作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或分包行为发生，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5、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乙方应继续履行，且由此造成的工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或因乙方原因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6、若因其它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的工期延期，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7、乙方在施工期间未做好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施工、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乙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或甲方每发现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且造成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

8、乙方未按时将使用机械、设备的资料提交给甲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乙方使用机械、设备的使用年限超过三年，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且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符合要求的机械、设备。如乙方逾期更换，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五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

9、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立即履行，若乙方拒绝履行或不履行，应向甲方支付本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10、乙方违反合同约定产生的违约金，甲方可从甲方每月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如当月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乙方应另行支付。

第八条 执行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

乙方如出现下列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的10%作为违约金，并追究责任：

1、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的，取消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并向相关部门或执法机关投诉。甲方有权先行垫付工人工资，垫付的工人工资由甲方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并同时由乙方按照拖欠人数，给予每人 10000 元的违约金。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工人、第三人的财产、人身损害，并且乙方在 3 日内未及时处理妥善解决的；甲方取消乙方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若由甲方代为解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者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3、乙方未按行业规定将清拆的建筑垃圾清运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理，或乙方未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或拒绝完成场地清理的工作，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清理，其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该部分费用（不需征得乙方同意）支付给该单位。

4、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或违法行为，导致甲方或有关建设项目受到重大损失，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无条件赔偿。

第九条 其它特别要求

1、乙方必须保证本工程应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组织施工，落实《房屋拆除工程扬尘污染防治技术规范》，开展房屋建筑物拆除工程扬尘防治专项整治，采取洒水、喷淋等有效措施，加强拆除和破碎过程中扬尘污染源管控。保证本工程严格落实各项扬尘防治措施，实现“7 个 100%”目标，未落实的一律不开工。本工程建设过程全程扬尘防治措施必须全部达标，未按要求落实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要求的，由相关部门责令整改并对乙方相关人员给予黄色警示；拒不改正的，责令停工整顿。在黄色警示期内，未落实扬尘防治工作要求的，按规定再次给予黄色警示，累计警示期限。对问题严重的项目责任单位，采取通报、约谈、限制评优和招标、降级资质等措施，督促整改到位；如被市区相关部门通报扬尘不达标的项目，甲方有权每次扣除乙方 10000 元作为违约金。

2、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全面禁止国 II 及以下排放标准的所有非道路移动机械在深圳市内使用，施工过程需保证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甲方在日常工地巡查的过程中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查，对发现使用国 II 及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无法提供排气监测报告或排气监测报告不达标、施工机械冒黑烟等情况的，要求乙方现场整改，并将情况报市生态环境局光明管理局，由其依法开展监测执法，收到生态环境部门通报的超标排放或不合格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后，扣除乙方工程费。如因行业主管部门对其所负责工地有三台次或以上检测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而致使发生甲方或乙方受到约谈的情形，除扣除乙方工程费以外，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若由此导致产生的其他损失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3、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要求全面落实泥头车纯电动化，各工地出入口应设置泥头车自

动冲洗加专人值守的双保障措施,严防泥头车带泥上路,并明确禁止施工单位使用轻型自卸货车(小金刚)拉运沙石、余泥渣土。

4、本工程若涉及海绵城市要求的,应按照《海绵型道路建设技术标准》等文件要求,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措施。

5、在合同期限内,甲方可以根据乙方服务履约及工作需要及服务辖区地点、任务进行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安排,完成各项施工任务。

6、甲方需做好施工现场的协调工作,工程交付使用前乙方要清理好施工现场,以保证项目使用要求。

7、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0天内,乙方未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包括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经甲方或工程师通知乙方要求提交,通知后14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并报审计部门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计,确定结算价款后由乙方书面提交甲方,并以此作为竣工结算价款支付依据。

8、余泥渣土运距及弃置费

8.1 本工程土方、废弃物外弃运距按25km计取,弃土场受纳处置费按25元/m³计取,并包含弃土场的淤泥、泥浆、渣土排放费等相关价款,堆放场地由乙方自行解决,结算时不作调整。

8.2 若本工程若有可利用土方可调配至甲方在建的其他项目,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服从甲方统一调配管理,结算时调配土方运距及工程量按实计取,弃置费不予计取。

8.3 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不可利用余泥渣土弃置到光明区新开放土方收纳弃置场,则结算时不可利用余泥渣土外运运距以甲方、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三方确认的实际运距为准,弃置费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并需提供相关票据,工程量按实计量。

8.4 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利用余泥渣土弃置到非光明区新开放土方收纳弃置场,则不可利用余泥渣土外运运距及弃置费由乙方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因实际运距和弃置费单价不同而调整。甲方不指定弃土(石)点,由乙方自行解决,弃土运距、运输车辆管理、土石方现场清运、弃土(石)运输、缴纳弃土(石)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考虑,不得由此带给甲方带来任何费用的增加。乙方要充分考察现场,并对由此而造成的一切费用充分考虑,结算时不调整单价,无需提供相关票据。弃土(石)地点、时间、运输线路乙方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凡是因乙方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修改或签订的补充条约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该工程招投标过程产生的招投标文件、本合同中的附件等所有相关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约定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对乙方要求最高，义务最重的约定为准。

3、本合同自期限届满或本项目服务总预算到达上限时，自动终止。如遇机构改革或甲方年度预算裁减等情况，视情况进行调整或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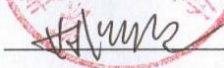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附件

- 1、廉政合同
- 2、施工安全责任书
-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 4、余泥渣土排放管理责任书
- 5、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订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签订时间: 2021 年 3 月 20 日

3. 履约评价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评价期限	2023年10月/日至 2024年12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其他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和润家园3栋二楼整套202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电话	0755-831940077	项目负责人	高工 电话 13714888830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玉塘街道		工程合同价	暂定64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3月19日	合同工期	36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0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3月19日	实际工期	365(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10	89
2	经济技术实力			17	
3	履约质量			24	
4	履约时间			19	
5	履约配合			29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 优秀(90≤总分≤100分) ☐ 合格(60≤总分≤74分) ☒ 良好(75分≤总分≤89分) ☐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名或拒签说明					

(5) 其他

1) 企业近 3 年纳税情况

序号	纳税年度	纳税（含国税、地税）（万元）
1	2021 年度	141.389425
2	2022 年度	91.185988
3	2023 年度	101.30333
合计		298.181705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220329号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887.06	0
2	企业所得税	-23,873.14	0
3	印花税	10,008.8	0
4	车船税	1,200	0
5	教育费附加	35,951.61	0
6	增值税	1,198,386.5	0
7	地方教育附加	23,967.73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3,675.42	0
9	车辆购置税	40,690.27	0
合 计		1,413,894.25	0
其中:自缴税款		1,310,299.4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0年356,970.38元,2021年1,056,923.8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3,873.14元(贰万叁仟捌佰柒拾叁圆壹角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2月25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2251825022317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94196号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909.22	0
2	企业所得税	-38,033.81	0
3	印花税	60,146.54	0
4	教育费附加	22,675.38	0
5	增值税	755,846.0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5,116.9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3,199.61	0
合 计		911,859.88	0
其中、自缴税款		830,867.9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260,641.48元,2022年651,218.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8,033.81元(叁万捌仟零叁拾叁圆捌角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313313412749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78367号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99073827X)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253.05	0
2	企业所得税	-32,100.41	0
3	印花税	25,641.59	0
4	教育费附加	26,251.32	0
5	增值税	875,043.7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7,500.8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9,443.12	0
合 计		1,013,033.3	0
其中、自缴税款		929,837.9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257,136.67元,2023年755,896.6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32,100.41元(叁万贰仟壹佰圆肆角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2020033841754



2) 租赁合同

深圳市房屋租赁 合同 书 (非住宅)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制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说 明

1. 本合同文本为示范文本，双方当事人签署时可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结合实际情况调整合同相应内容。

2. 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与承租人需按以下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证明其享有出租权的不动产权利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同时：

房屋受他人委托代管出租的，还需提供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房屋系转租的，转租人需向次承租人提供出租人同意转租的证明文件、材料。

（2）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提供承租人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

3. 本合同文本□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内容以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确定。□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双方当事人不作约定时，应当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4. 出租人与承租人可以针对本合同文本中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内容，根据具体情况在相关条款后的空白行中进行补充约定，也可在附件一《补充条款》中加以约定。

5. 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以确保各份合同内容一致，各当事人应当至少持有一份合同原件。

6. 本合同解除或本合同租赁期限、租金标准、租赁面积等内容发生重大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到原登记备案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7. 本合同当事人在签署本合同时，应当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充分理解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并自愿按合同约定严格执行。

8. 产业用房对外出租的，应当严格遵守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深府规〔2019〕8号）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别提示：出租人应当就合同重要事项对承租人尽到提示义务。承租人应当审慎签订合同，在签订本合同前，请仔细阅读合同条款，特别是审阅其中具有选择性、补充性、修改性的内容，注意防范潜在风险。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人(甲方): 郭子杰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护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其他

证件号码: 440307200106285438

房屋信息编码卡号码: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百丽湾花园 E601

联系电话: 13603077188

□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王洪斌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护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其他

证件号码: 429001197210183832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珠三路中环名车城

联系电话: 13902985621

承租人(乙方):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护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其他

证件号码: 9144 0300 6990 7382X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0755-83939721

☐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_____

证件类型: ☐ 居民身份证 ☐ 护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其他

证件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产业用房租赁市场稳定租赁价格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以及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深圳市 福田 区 荣超经贸中心
大厦（工业区） / 栋 08 层 803 号，租赁形式：
☐ 整租 / ☐ 部分出租，房屋建筑面积：311.38 平方米，使用面积：202.40 平方米，
公摊面积：108.98 平方米（详见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租赁用途：办公
 ，房屋编码： 。

1.2 房屋权属状况:

不动产权利人或合法使用人为郭子杰，甲方持有：☒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房屋买卖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其他房屋来源证明文件），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房屋（☐是/☒否）设定了抵押。

1.3 房屋装修情况：全新装修（装修具体情况可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二中补充列明）。

1.4 房屋内附属设施情况:

□ 房屋内无任何设施设备，是空房。

☐房屋内安装有设施设备,详见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乙方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止, 共计 2 年 0 个月 (不得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最长期限, 单个产业用房租赁合同期限原则上不得少于 1 年)。

2.2 免租期:

□乙方享有 / 月 / 日的免租期（含在租期内），具体时间为 / 年 / 月 / 日至 / 年 / 月 / 日。在该期间，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需承担除租金外的水、电、燃气、物业管理费等所有费用。免租期满，不论乙方是否使用租赁房屋，均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乙方不享有免租期，自甲方交付房屋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第三条 租金

3.1 租赁房屋按 ☐ 套内建筑面积 / ☐ 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45000 元(大写: 肆万伍仟 元整)。

3.2 租金支付时间:租金按月支付,乙方应当于每月4日向甲方支付租金。甲方在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3.3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支付租金日期前以☐现金支付/☒银行转账/☐其他方式_____方式将租金交付于甲方。

以转账方式支付时，乙方应当将租金付至甲方指定的如下帐户：

户 名： 郭子杰

开户行： 民生银行深圳湾支行

账 号： 6226 2206 4540 2354

3.4 房屋租赁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单方面提高租金。

3.5 双方约定，租赁期限内租金自第 年起每 年在上一年度租金标准基础上☐调增/☐调减 %，具体如下：

(1)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元/月（大写： 元整）。

(2)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元/月（大写：伍万零捌佰捌拾元整）。

(3)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标准为人民币 元/月（大写： 元整）。

(4) /

第四条 租赁押金

4.1 本合同签署后 5 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相当于 2 月租金的押金共计人民币 96000 元（大写：玖万陆仟元整）。甲方收取乙方租金时，应当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4.2 乙方支付的押金并非乙方预付的租金或其他费用，仅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保证，甲方不得无故扣留乙方押金，拒不退还。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5日内，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应当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租金、费用以及违约赔偿金后，将租赁押金剩余部分无息退还给乙方（如有租金余额一并予以退还）：

(1) 乙方未对租赁房屋造成损坏或已经将损坏的房屋修复；

(2)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租赁房屋（包括附属设施）交还给甲方；

(3) 乙方使用租赁房屋地址办理工商注册的，已将工商注册地址迁移，并办理完毕法律及政府规定的其他手续。

第五条 其他费用

5.1 租赁期间，甲方负责支付法律、法规规定应由甲方交纳的房屋租赁相关的税费。

5.2 租赁期间，因乙方使用租赁房屋所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管理费/☐电视费/☐电话费/☐网络费用/☐税费_____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计费标准如

下（如公用事业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依法调整收费标准的，随其调整）：

水费：_____元/吨；电费：_____元/度；

燃气费：_____元/立方米；物业管理费：_____元/平方米/月；

其他：_____。

5.3 乙方应当自收到缴费通知或甲方提供的收费凭据后按要求及时缴交费用，否则因此产生的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房屋的交付与验收

6.1 甲方应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前将租赁房屋交付给乙方，并保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合格（含空气质量）。

6.2 乙方应在甲方交付租赁房屋时入内检查租赁房屋的现有设备及设施，双方应当共同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见附件三）完成交付。

6.3 双方特别确认：未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但乙方已进场装修的，视为租赁房屋交付已完成。

第七条 装饰装修

7.1 ☐ 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甲方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按规定需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 甲方/☐ 甲方委托乙方报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租赁期限届满或合同解除后，装饰装修物☐ 由乙方拆除并恢复原状/☐ 折价归甲方所有/☐ 无偿归甲方所有/☐ 其他_____。

☐ 甲方不同意乙方对租赁房屋进行装饰装修。

7.2 装修押金：符合本合同 7.1 条下的装修，乙方需在施工开始之日前____一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交纳装修押金人民币____一____元（大写：____一____元整）。装修完成且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向乙方无息返还装修押金。

第八条 房屋使用及维护

8.1 租赁期间，乙方应当正常、合理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安全用水、用电，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租赁用途。

8.2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当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 5 日内进行维修。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接到通知逾期不维修的，或者因情况紧急必须立即进行维修的，乙方有权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维修房屋影响乙方使用的，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赁期限。

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造成租赁房屋或附属设施（包括乙方对房屋的装饰装修和增加的设施、设备）出现损坏或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甲方不承担维修义务。

在租赁期内，因甲方或乙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以及其他义务造成对方

或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责任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8.3 发生需紧急维修但又无法通知乙方或虽通知但乙方不能在场的情形时，甲方可在物业管理等部门的协助下，进入租赁房屋进行紧急维修施工作业，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应当给予补偿。

第九条 转租、续租及优先权

9.1 转租

☒ 乙方不得转租。

☐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且与租赁房屋相关的土地供应合同、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允许转租的，甲方同意乙方按规定或约定转租，但次承租人不得再次转租。

☐ 租赁房屋系产业用房以外的其他房屋的，甲方同意乙方将租赁房屋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但乙方的转租期限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之剩余租赁期限，并应负责约束次承租人履行租赁义务，对次承租人的违约行为承担责任。

9.2 续租

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限届满之日前 30 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申请。双方就续租事宜达成一致的，应重新订立租赁合同或者签订租赁期限变更协议。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9.3 优先权

甲方在租赁期间出售租赁房屋，应当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在价格、付款方式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若甲方出售的是连同租赁房屋在内的整栋房屋或与其他房屋连为整体的房屋，乙方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十条 房屋返还

10.1 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之日起 3 日内，乙方应当及时清空搬离租赁房屋，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还甲方。乙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清空、搬离房屋，且无法联系上乙方的，双方约定按如下方式处理：

☒ 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 乙方提供紧急联系人_____，乙方紧急联系人自收到通知之日起 3 日内未清空房屋的，甲方有权将租赁房屋内遗留的所有物品作为废弃物处理。

☐ 甲方委托第三方保管公司代为保管遗留物，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

☐ 甲方采取 ☐ 拍卖/☐ 变卖的方式处置遗留物，代乙方保管所得价款。

☐ 其他_____。

10.2 乙方返还房屋后遗留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将其作为废弃物处理。甲方因处理乙方遗留废弃物产生的费用，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10.3 房屋返还时,双方当事人应当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气等使用情况进行交验,并在《房屋交还确认书》(见附件四)中签字或盖章。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11.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11.2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 (1) 不支付或者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达 30 日;
- (2) 租赁房屋符合约定交付标准前提下,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署《房屋交付确认书》;
- (3) 擅自拆改变动房屋主体结构;
- (4) 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用途;
- (5) 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人;
- (6) 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

11.3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 未按约定时间交付租赁房屋达 7 日;
- (2) 甲方无权出租房屋或交付的房屋不符合合同约定严重影响乙方使用或者危及乙方安全或健康;
- (3) 不承担约定的维修义务或不交纳应当由甲方承担的各项费用致使乙方无法正常使用租赁房屋。

1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 (1) 租赁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因城市建设需要等原因被依法征收征用拆除[在该情形下,乙方因合同未履行完毕遭受的损失(含装修损失),甲方应当给予合理的补偿];
- (2) 因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致使租赁房屋毁损、灭失或被鉴定为危险房屋不能使用;
- (3) 甲方在签约时已告知乙方租赁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并可能于租赁期内被处分,现被处分。

11.5 存在上述情形的,甲方或乙方按照本合同第 14 条约定向对方送达《解除合同通知书》(见附件五)时,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约定情形,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合同解除后 5 日内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并按照合同月租金金额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 甲方逾期向乙方交付房屋或存在本合同第 11.3 条第 2 项、第 3 项约定情形,乙方未解除合同的,违约行为发生期间甲方每日应当按照日租金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

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以电子邮件、微信或短信方式发出的，发出日即视为送达日。

14.2 如通过上述方式无法送达的，在乙方退租前，甲方向本合同租赁房屋所在地发送的通知应当视为有效送达。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5.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或者：

☐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 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2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双方可就本合同的变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合同签署、登记备案

17.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3 本合同签署后10日内，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备案手续（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需提交的材料见后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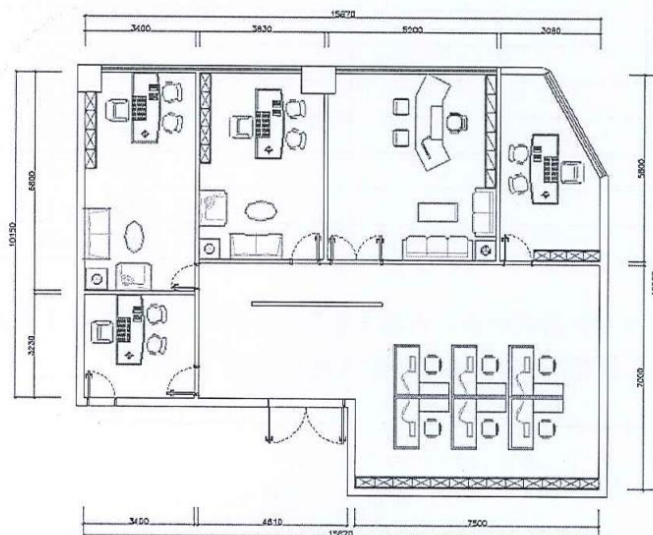
签订日期: 2024年03月18日

签订日期: 2024年03月18日

附件一：《补充条款》

- 1、该物业属写字办公楼、只能作办公接待使用。
- 2、严格按乙方提供的平面设计图，未经甲方同意不能私自改造。
- 3、严格按照物业管理处的要求做好卫生等，达到相关标准。
如果违反以上三点，甲方有权收回该物业并且不退还租金。
- 4、每月管理费、水电费等费用由乙方自行交付给物业。
- 5、期满按市行情优先续租给乙方。
- 6、如乙方需要开发票，发票按实际税点征收由乙方承担。

附件二：《房屋平面图》、《房屋装修一览表》或图片



附件三：《房屋交付确认书》

房屋交付确认书

设备、物品名称	品牌/质地	数量	型号	物品状况
钥匙	大门___把, 房屋___把, 其他___把, 备注:			
智能锁	大门___个, 房屋___个, 其他___个, 备注:			
水卡	☐ 未交付 ☐ 已交付 张			
电卡	☐ 未交付 ☐ 已交付 张			
燃气卡	☐ 未交付 ☐ 已交付 张			
电视机				
空调				
冰箱				
办公桌				
办公椅				
电脑桌				
沙发				
茶几				
各项费用	价格	起计时间	起计底数	交纳人
水费				☐ 甲方 ☐ 乙方
电费				☐ 甲方 ☐ 乙方
燃气费				☐ 甲方 ☐ 乙方
电视收视费				☐ 甲方 ☐ 乙方
网络费				☐ 甲方 ☐ 乙方
电话费				☐ 甲方 ☐ 乙方
物业管理费				☐ 甲方 ☐ 乙方
停车费				☐ 甲方 ☐ 乙方
清洁费				☐ 甲方 ☐ 乙方

双方当事人对租赁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了交验, 双方对上述所列的房屋内设备及各项费用基本情况☐无异议/☐附以下说明: _____

_____。

出租人(签章): _____ 承租人(签章): _____

交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四：《房屋交还确认书》

房屋交还确认书

租赁双方已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施设备及水电使用情况进行了验收，并办理了退房手续。有关费用的承担、押金返还、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施设备的返还☐无纠纷/☐附以下说明：_____

出租人（签章）：

承租人（签章）：

退房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解除合同通知书》

解除合同通知书

致：_____

我方与贵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现因_____，依据《房屋租赁合同》第_____条，特通知贵方解除租赁合同。

请贵方收到本通知之日起☐_____日内搬出该房屋/☐退回押金及预收的租金余额元，支付违约金_____元，赔偿金_____元，否则我方将通过法律途径予以解决。特此通知。

通知人：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通知人应将《解除合同通知书》实际送达对方，并保留相关证据。

附件六：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郭子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440307200106285438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百丽湾花园 E601

联系电话： 13603077188

邮箱：

受托人： 王洪斌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护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其他

证件号码：429001197210183832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龙珠三路中环名车城

联系电话： 13902985621

邮箱：

委托人是位于 深圳市福田区荣超经贸中心 803 房屋的 ☒ 所有权人/☐ 共有人(房屋所有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编号：440304003002GB00061F00010395)，现将房屋委托上列受托人进行出租及管理，委托权限如下（以勾选为准，未选择的打“×”）：

- ☒ 与承租人签署《房屋租赁合同》；
- ☒ 与房地产经纪机构签署《房屋出租经纪服务合同》；
- ☒ 房屋的日常管理；
- ☒ 收取租金及押金等费用；
- ☒ 通知付款人将应付款项支付至委托人指定的如下账户：

户名：郭子杰

开户行：民生银行深圳湾支行

账号：6226 2206 4540 2354

受托人不得为任何有损委托人权益的行为，受托人在委托权限内就上述房屋所实施的法律行为以及产生的法律后果，委托人均予以承认。

委托人：郭子杰
年 月 日

附件七：《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

《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

为贯彻执行《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进一步明确房屋租赁安全责任，加强出租房屋安全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特制定本责任书：

一、本市行政区域内生产经营性用房（包括各类商品市场及其档位、柜台）、办公用房、住宅及其他房屋的出租人和承租人为出租房屋安全责任人。

二、出租人出租房屋应当有房屋权属证明或者市政府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他人出租的，业主应当与受托人签订书面委托协议，约定各自的安全责任。房屋转租人、其他有实际出租行为的人和房屋出借人应当承担出租人安全责任。

三、出租人应当保证用于出租的建筑物及其出入口、通道、消防、燃气、电力设施等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有关行政部门规定的安全标准。法律、法规规定需取得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才允许出租的，出租人应当取得。

四、承租人利用出租房屋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出租人应当要求其在开业前出示已办理消防手续的相关证明及工商业营业执照或者开业许可证书。

五、出租人应当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对出租房屋的安全使用情况和性质进行查看并做好书面记录，承租人予以配合并签字；出租人因客观原因不能亲自查看的，应当委托他人查看。

六、出租人查看发现出租房屋存在安全隐患和承租人擅自改变房屋使用性质、使用功能、利用房屋从事违法犯罪行为等情形，应当向出租房屋综合管理机构或者其他有关行政部门报告。

七、承租人应当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房屋租赁合同的约定，安全合理使用房屋，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的结构和使用性质；承租人发现出租房屋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通知出租人，并同时报告出租房屋综合管理机构或者其他有关行政部门。

八、承租人在任何时候都不得以任何理由和任何方式发生以下行为：

1. 擅自改变出租房屋使用功能，利用出租房屋从事旅馆业、餐饮、娱乐、网吧、作坊等经营性活动必须符合有关规定；

2. 利用出租房屋从事赌博、吸毒贩毒、卖淫嫖娼、制黄贩黄、伪造证件、承印非法出版物、制造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窝藏犯罪人员、窝藏和销售赃物等违法犯罪行为；

3. 利用出租房屋从事传销或者变相传销、无照经营、无证开办诊所、非法行医和非法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等违法活动；

4. 利用出租房屋从事无证职介、婚介、培训、房地产中介等诈骗活动；
5. 利用住宅出租房屋存放违禁品及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
6. 禁止高空抛物、防范高空坠物：
- （1）承租人必须充分认识高空抛物的危害性及肇事者可能承担的民事、行政以及刑事责任；
- （2）承租人发现出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有可能存在高空坠落等风险时，应及时通知出租方修复，并采取有效措施。因承租人原因导致的损坏或故障，则由承租人负责修复；
- （3）承租人必须养成文明的生活习惯，用模范行为教育负有监护责任的未成年人做文明之人，行文明之举，杜绝往楼下乱扔杂物；
- （4）出租人和承租人不得在窗台、阳台、挡墙上摆放或悬挂花盆、拖把等任何杂物，以免发生高空坠物等意外。
- 九、租赁双方应当协助和配合出租房屋综合管理机构对出租房屋的安全检查和管理，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和信息。
- 十、出租人或承租人未依法履行安全责任的，导致他人人身、财产受到损害的，受害人可以要求出租人或承租人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出租人：（签章）

受委托人、管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13902985621

2024年03月18日

承租人：（签章）

联系电话：

2024年03月18日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需提供的资料: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其他合法权属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二)出租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包括:

1. 个人

大陆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

港澳台居民: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境外人士:护照(有居留许可或入境签证)。

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2. 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部队证件、境外企业合法开业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境外企业合法开业证明须附中文译本,未经中国相关职能部门认证的,需经使领馆公证或认证。

(三)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书面证明。

(四)授权委托

1. 产权为个人:须出具委托人和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查验原件,留存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载明委托事项和签署地;若无法取得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原件的,须出具经委托人签字确认的身份证复印件。当事人在境外签署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和认证。

2. 产权为单位:经办人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还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载明委托事项和签署地。当事人在境外签署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和认证。

(五)房屋租赁合同(含合同附件)

仅限办理 写字格合同
业务使用，复印无效。

姓名 王洪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10 月 18 日
住址 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万店镇万店居委会一组



公民身份号码 4290011972101838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随州市公安局曾都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1.17-2035.11.17

粤 (2022)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75584 号

权利人	郭子杰(440307200106285438)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与福中路交界东南荣超经贸中心808
不动产单元号	440304003002GB00061F00010395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商品房
用途	商业、办公/办公
面积	建筑面积: 311.38平方米
使用期限	50年, 从2004年7月31日至2054年7月30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1. 宗地号: B205-0018, 宗地面积: 7137.69平方米 2. 套内建筑面积: 200.89平方米 3. 竣工日期: 2007年6月22日 4. 登记价人民币10434468.35元 5. 共有情况: 无

仅限办理 房屋租赁
业务使用, 复印无效



仅限办理 房屋租赁
业务使用，复印无效。



3) 企业综合实力证明

打印打印预览页面设置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注册号:	44030110444126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法定代表人:	陈泽川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9-12-2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6-1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07日 15:3:3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打印打印预览页面设置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泽川	1100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07日 15:3:47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位：

在硚口区2014年--2018年新增排水设施维护服务中，保质保量，积极配合各项工作的开展，业绩显著被评为“优秀企业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0年7月22日





诚信供应商企业证书

Enterprise Certificate Of Honest Supplier

证书编号：HRJAHX-20242099-4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着公平、公正、独立、客观的原则，根据《Q/HRJAHX 017-2020 企业信用5A评价标准》，对企业的基本状况、财务指标、发展状况、社会监督、合同履行情况等综合调查、评估，评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AA级诚信供应商

颁发日期：2024年07月25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24日

公示网址：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www.zgxygl.cn



Mutual recognition of credit evaluation



信用认可



签发人编号

国家职业资格查询：zscx.osta.org.cn



Evaluation institution



公示查询

建安环信（北京）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信息及年审记录详见企业信用报告



标准查询



诚信经营示范单位证书

Certificate Of Good Faith Operation Demonstration Unit

证书编号：HRJAHX-20242099-5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着公平、公正、独立、客观的原则，根据《Q/HRJAHX 017-2020 企业信用5A评价标准》，对企业的基本状况、财务指标、发展状况、社会监督、合同履行情况等综合调查、评估，评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

颁发日期：2024年07月25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24日

公示网址：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www.zgxygl.cn



信用评价互认

Mutual recognition of credit evaluation On Approved Credit



信用认可



签发人编号

国家职业资格查询：zscx.osta.org.cn



评价机构

Evaluation institution



公示查询

建安环信（北京）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信息及年审记录详见企业信用报告



标准查询



诚信企业家证书

Certificate Of Honest Entrepreneur

证书编号：HRJAHX-20242099-6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着公平、公正、独立、客观的原则，根据《Q/HRJAHX 017-2020 企业信用5A评价标准》，对企业的基本状况、财务指标、发展状况、社会监督、合同履行情况 etc. 综合调查、评估，评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陈泽川·诚信企业家

颁发日期：2024年07月25日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24日

公示网址：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www.zgxygl.cn



Mutual recognition of credit evaluation



信用认可



签发人编号

国家职业资格查询：zscx.osta.org.cn



Evaluation institution



公示查询

建安环信（北京）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信息及年审记录详见企业信用报告



标准查询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Enterprise Credit Rating Certificate

证书编号: HRJAHX-20242099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着公平、公正、独立、客观的原则,根据《Q/HRJAHX 017-2020 企业信用5A评价标准》,对企业的基本状况、财务指标、发展状况、社会监督、合同履行情况等综合调查、评估,评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AA

颁发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7月24日

公示网址: 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www.zgxygl.cn



Mutual recognition of credit evaluation



信用认可



签发人编号

国家职业资格查询: zscx.osta.org.cn



Evaluation institution



公示查询

建安环信(北京)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信息及年审记录详见企业信用报告



标准查询



质量服务诚信企业证书

Quality Service Integrity Enterprise Certificate

证书编号: HRJAHX-20242099-3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着公平、公正、独立、客观的原则,根据《Q/HRJAHX 017-2020 企业信用5A评价标准》,对企业的基本状况、财务指标、发展状况、社会监督、合同履行情况等综合调查、评估,评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AA级质量服务诚信企业

颁发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7月24日

公示网址: 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www.zgxygl.cn



Mutual recognition of credit evaluation On Approved Credit



信用认可



签发人编号



评价机构

Evaluation institution



公示查询

建安环信(北京)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信息及年审记录详见企业信用报告



标准查询



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

Enterprise Certificate Of Abiding By Contract And Keeping Promise

证书编号: HRJAHX-20242099-2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着公平、公正、独立、客观的原则,根据《Q/HRJAHX 017-2020 企业信用5A评价标准》,对企业的基本状况、财务指标、发展状况、社会监督、合同履行情况等综合调查、评估,评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AA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颁发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7月24日

公示网址: 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www.zgxygl.cn



Mutual recognition of credit evaluation



Credit recognition



签发人编号

国家职业资格查询: zscx.osta.org.cn



Evaluation institution



公示查询

建安环信(北京)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信息及年审记录详见企业信用报告



标准查询



企业资信等级证书

Enterprise Credit Rating Certificate

证书编号: HRJAHX-20242099-1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着公平、公正、独立、客观的原则,根据《Q/HRJAHX 017-2020 企业信用5A评价标准》,对企业的基本状况、财务指标、发展状况、社会监督、合同履行情况等综合调查、评估,评定该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AA

颁发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7月24日

公示网址: 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www.zgxygl.cn



信用评价互认

Mutual recognition of credit evaluation On Approved Credit



信用认可



签发人编号

国家职业资格查询: zscx.osta.org.cn



评价机构

Evaluation institution



公示查询

建安环信(北京)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信息及年审记录详见企业信用报告



标准查询

根据 Q/HRJAHX 017-2020 标准 评价

企业信用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AAAAA级信用企业

有效日期：2024.07.25—2027.07.24

公示平台：www.zgxygl.cn 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根据 Q/HRJAHX 017-2020 标准 评价

企业信用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AAAAA级信用企业

有效日期：2024.07.25—2027.07.24

公示平台：www.zgxygl.cn 企业信用管理服务平台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42724E01406R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B803

P. C: 518100

审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荣超经贸中心 803

P. C: 518100

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许可范围内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 2024 年 06 月 26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06 月 25 日

初次颁发日期: 2024 年 06 月 26 日

总经理: 黄仁傑



中航信认证中心(深圳)有限公司



本证书颁发后, 3年有效期内要至少接受2次监督审核, 证书即时有效性可通过网站查询www.cacq.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九方广场 2 栋 1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42724S01407R0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B803

P. C: 518100

审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荣超经贸中心 803

P. C: 518100

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 idt ISO 45001: 2018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许可范围内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 2024 年 06 月 26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06 月 25 日

初次颁发日期: 2024 年 06 月 26 日

总经理: 李仁傑



本证书颁发后, 3年有效期内要至少接受2次监督审核, 证书即时有效性可通过网站查询www.cacq.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九方广场 2 栋 1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42724EC01405R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9073827X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B803

P.C:518100

审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荣超经贸中心 803

P.C:518100

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和 GB/T50430-2017

证书覆盖范围: 资质许可范围内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的施工

颁发日期: 2024 年 06 月 26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06 月 25 日

初次颁发日期: 2024 年 06 月 26 日

总经理: 关仁傑

中航信认证中心(深圳)有限公司



本证书颁发后, 3年有效期内要至少接受2次监督审核, 证书即时有效性可通过网站查询www.cacq.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也可扫描右下角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九方广场 2 栋 1001

